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第四节“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风险

国内商用厨房设备正处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商用厨房设备制造行业在国外有近百年的发展历史，产品品质和技术水平比较高，而国内企业多集中于中低端市场，大多数企业规模小，高端品牌较少。随着行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若服务模式、技术特点被借鉴、复制，可能导致公司失去竞争优势。

二、市场波动风险

商用厨房设备的市场竞争体现在品牌、质量、研发、渠道、安全、节能环保等多个环节。由于商用厨房设备与消费者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其发展前景广阔，消费潜力巨大，利润水平较高。随着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餐饮行业的快速发展，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资金优势和销售网络优势，开始逐步进入商用厨房设备领域；同时，国外同行业跨国企业也以其品牌、技术优势涉足中国市场，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尽管公司产品立足中高端市场，具备一定的品牌、渠道、研发优势，但仍然面临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成本的上升等因素对企业经营管理和成本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板材、钢型材、铁板等金属产品以及电子元器件如电机、加热管、电路板等，其中的不锈钢板材、钢型材类原材料价格震荡较频繁，可能造成企业生产成本的波动。若上述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大幅上涨，会对企业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四、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个行业里面能否持续发展，往往与公司所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有着密切的关系。公司作为—个智能厨房设备提供商，产品主要是自主研发，因此公

公司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大。虽然公司在人才方面制定了诸多措施，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对高端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增加。在未来的行业竞争中，如果公司在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吸纳人才等方面落后于行业中的其他公司，可能会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对公司后期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将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公司从味千（中国）取得的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66.44%、68.98%、77.79%。味千（中国）为行业知名企业，在餐饮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公司与其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若公司与其之间的稳定合作发生变动，或其经营、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6,119,940.14元、9,487,896.46元、4,673,036.03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31%、11.76%、6.61%。应收账款余额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订单不断增加、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准备，若下游客户还款能力下降，仍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0,497,802.33元、9,031,271.07元、4,298,501.12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92%、11.20%、6.08%。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库存原材料、产成品和外购商品也在不断增加。由于公司产品为厨房定制化设备，具有一定的专属性。公司账面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出现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但公司仍存在存货跌价贬值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景波直接持有公司2,853.00万股股份，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77%，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此外，洪景波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如果控制不当，公司则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目录

本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竞争风险	2
二、市场波动风险	2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2
四、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2
五、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3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3
七、存货减值风险	3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1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4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4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8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1
第二节公司业务	33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用途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	38
三、公司商业模式与业务流程	44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48
五、公司经营情况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6
七、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81
第三节公司治理	8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5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86
五、公司独立性	86
六、同业竞争情况	88
七、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4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0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00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0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20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1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9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49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62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171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方往来及关联交易情况	173
十、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181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2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及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82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183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4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8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88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9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91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2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9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94

释义

一、常用词语		
湖北巨鹏、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巨鹏有限、有限公司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前身
上海巨鹏	指	上海巨鹏餐饮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申请挂牌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审计报告	指	亚会 B 审字（2017）1986 号《审计报告》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黄石市工商局	指	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审计报告》所特指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其他企业名称		
上海领先	指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德仁和投资、德仁和	指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佳益达投资、佳益达	指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巨鹏置业	指	湖北巨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上海巷秦	指	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深圳巨鹏	指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火头军餐饮	指	黄石市火头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金龙农林	指	阳新金龙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味千（中国）	指	味千（中国）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公司关联方
味千集团		味千中国集团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领先的股东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4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洪景波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3 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阳新县经济开发区

电话：0714-3056808

传真：0714-3056778-8002

网址：www.ju-peng.com

电子信箱：liuhualin@ju-peng.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刘华玲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31-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11-商业和专业服务”中的“12111013-综合支持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31-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厨房设备、不锈钢制品、食品加工机械、厨房制冷制热设备、抽排油烟及送风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厨房工程的设计及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禁止类的经营项目除外）。

主营业务：商用智能厨房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维修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22077027439E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5,45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份锁定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3日，洪景波持有公司62.77%的股份，同时洪景波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述规定，股东可公开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可流通股份数量 (股)
1	洪景波	境内自然人	28,530,000	62.77	7,132,500
2	上海领先	境内法人	13,180,000	29.00	13,180,000
3	佳益达投资	境内有限合伙	2,270,000	5.00	2,270,000
4	德仁和投资	境内有限合伙	1,470,000	3.23	1,470,000
	合计	—	45,450,000	100.00	24,05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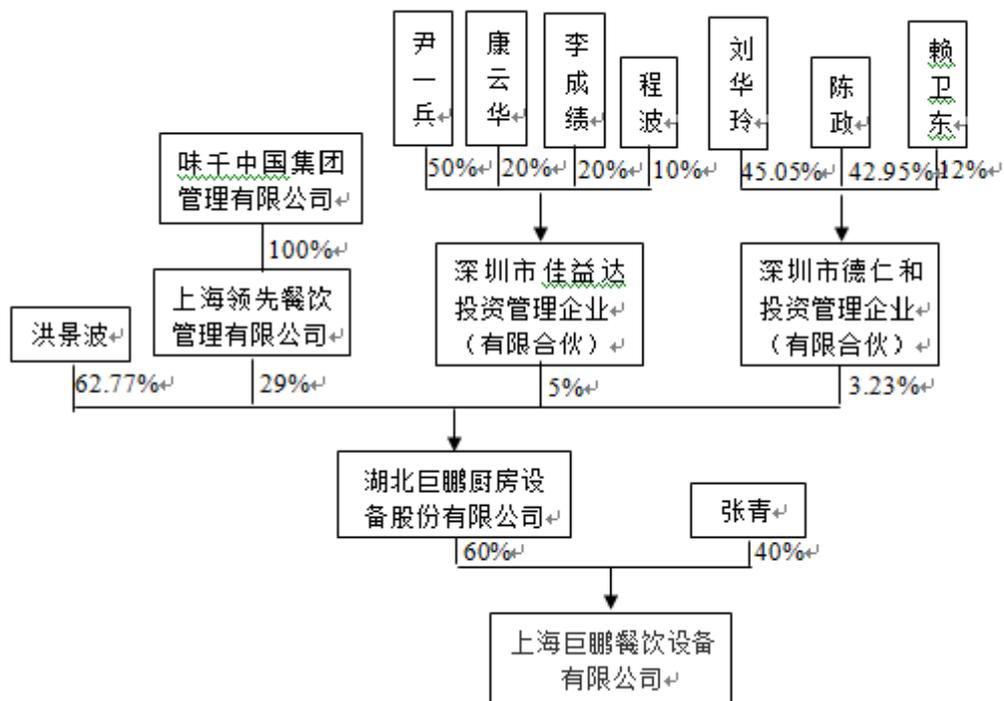
2、股份质押情况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的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况，且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争议事项。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股份是否存在质 押及其他争议事 项
1	洪景波	境内自然人	28,530,000	62.77	无
2	上海领先	境内法人	13,180,000	29.00	无
3	佳益达投资	境内有限合伙	2,270,000	5.00	无
4	德仁和投资	境内有限合伙	1,470,000	3.23	无
合计			45,450,000	100	

（1）洪景波

洪景波（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4月28日出生，毕业于阳新县成人中专学校，农业经济学，中专学历。工作经历：1993年9月至1995年5月，就职于深圳市德仁厨具有限公司，任生产部主管；1995年5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俊富厨具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06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2月至2017年8月，任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上海领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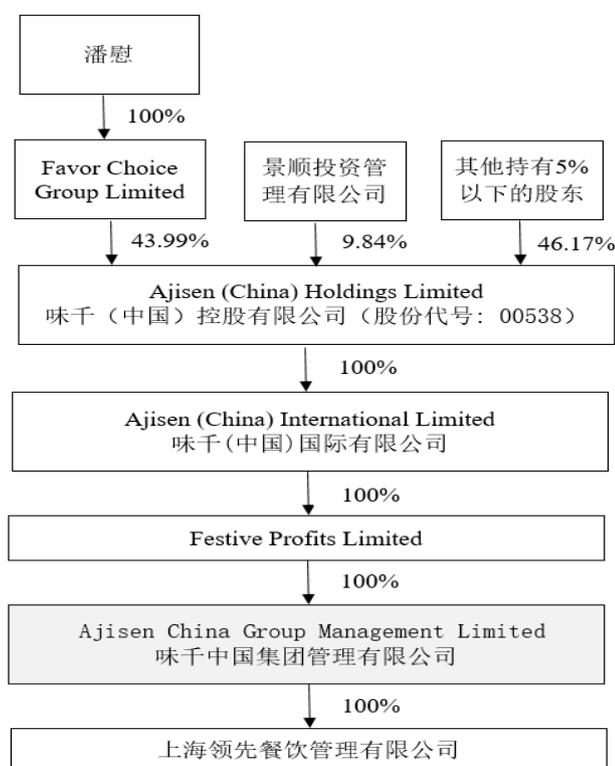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1460294M
企业名称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33号1801室
法定代表人	潘慰
注册资本	2,0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受投资方及其授权管理的中国境内企业的委托，向其提供投资经营决策；资金运作和财务管理服务；研究开发和技术支持；供应链管理等物流运作；承接本公司集团内部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员工培训与管理服务；餐饮、快餐（含饮料、酒），副食品配制，销售自产产品，促销用的本公司品牌的小礼品的零售业务（以上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餐饮管理、餐饮咨询（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03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状态	存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领先持有公司股份13,1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00%。根据上海领先的工商登记资料，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型
1	味千集团	2,000.00	100.00%	货币	外国（地区） 企业
合计		2,000.00	100.00%	/	/

味千集团系香港上市公司味千（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0538）通过离岸公司Ajisen (Ch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和Festive Profits Limited全资控股的、注册地在香港的企业。

根据香港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hkex.com.hk/>)公开披露的味千(中国)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报,截至2017年6月30日,味千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3) 佳益达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8949324
企业名称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云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永续经营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8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状态	存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佳益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2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根据佳益达投资的工商登记资料，其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型
1	尹一兵	500.00	240.00	5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	李成绩	200.00	96.00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康云华	200.00	96.00	20.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4	程波	100.00	48.00	1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480.00	100.00%	/	/

（4）德仁和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8951269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赖卫东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永续经营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7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状态	存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德仁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4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3%。根据德仁和投资的工商登记资料，其合伙人出资情况

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赖卫东	120.00	17.64	12.00%	普通合伙人
2	陈政	429.50	63.14	42.95%	有限合伙人
3	刘华玲	450.50	66.22	45.0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147.00	100.00%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洪景波直接持有公司 **62.77%**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今，洪景波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从未低于 50.00%，且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对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有重大影响。因此，可以认定在此期间洪景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股东适格性分析

公司共有股东 4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1 名，法人股东 1 名，合伙企业股东 2 名，自然人股东具有中国国籍且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法人股东上海领先、合伙企业股东佳益达投资、德仁和投资依法有效存续，不存在解散、破产、歇业等其他影响其有效存续的情形。上述自然人、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均具备出资设立股份公司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争议事项。

（五）公司及公司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情况

公司除自然人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包括上海领先、德仁和投资、佳益达投资，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德仁和投资、佳益达投资除持有公司相应的出资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业务，亦未发行或管理其他私募基金。

湖北巨鹏的上述法人、非法人企业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的范畴，不涉及在基金业协会备案事宜。

（六）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佳益达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康云华在公司股东上海领先担任监事，公司股东德仁和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赖卫东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景波配偶的妹妹的配偶，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13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3年8月2日，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鄂工商）登记内名预核字[2013]第08958号），同意预先核准“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13年9月2日，洪景波、刘华兰和刘华玲（刘华兰系洪景波的配偶，刘华玲系刘华兰的妹妹）签署《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洪景波认缴出资额6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60.00%；刘华兰认缴出资额380.00万元，出资比例为38.00%；刘华玲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0%。

2013年9月3日，湖北阳新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阳广信[2013]049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9月3日止，巨鹏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1期出资金额合计200.00万元，其中洪景波出资120.00万元，刘华兰出资76.00万元，刘华玲出资4.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9月3日，巨鹏有限取得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222000029260）。

巨鹏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洪景波	120.00	60.00%	货币
2	刘华兰	76.00	38.00%	货币
3	刘华玲	4.00	2.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2、2013年9月5日，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变更）

2013年9月4日，巨鹏有限召开2013年第二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巨鹏有限实收资本由“200.00万元”变更为“1,000.00万元”（第2期出资人民币800.00万元，其中洪景波出资480.00万元、刘华兰出资304.00万元、刘华玲出资16.00万元）。同日，巨鹏有限股东签署了《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中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出资时间等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3年9月5日，湖北阳新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阳广信[2013]050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9月5日止，巨鹏有限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2期出资金额合计800.00万元，其中洪景波出资480.00万元，刘华兰出资304.00万元，股东刘华玲出资16.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出资连同第1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巨鹏有限的实收资本为1,000.00万元，已占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00%。

2013年9月5日，巨鹏有限依法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巨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洪景波	600.00	60.00%	货币
2	刘华兰	380.00	38.00%	货币
3	刘华玲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3、2015年6月10日，第二次变更（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日，巨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刘华玲将其持有巨鹏有限2.00%的股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巨鹏；股东刘华兰将其持有巨鹏有限38.00%的股权，以3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巨鹏；股东洪景波将其持有巨鹏有限60.00%的股权，以6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巨鹏；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时，公司尚处于筹建阶段，未来盈利状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故本次转让的定价依据是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

2015年6月2日，深圳巨鹏分别与洪景波、刘华兰、刘华玲签署相应《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洪景波、刘华兰、刘华玲将各自持有巨鹏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深圳巨鹏，深圳巨鹏于协议签订后三年内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2016年12月15日，深圳巨鹏已银行转账的方式分别向洪景波支付股权转让款600.00万元、向刘华兰支付股权转让款380.00万元、向刘华玲支付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

2015年6月2日，《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深圳巨鹏成为巨鹏有限股东，持有巨鹏有限100.00%的股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签署了修改后的《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6月10日，巨鹏有限依法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巨鹏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巨鹏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4、2015年9月28日，巨鹏有限第三次变更（增资至3000万元）

2015年9月22日，巨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德仁和投资为公司股东；巨鹏有限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由深圳巨鹏认缴1,853.00万元，由德仁和投资认缴147.00万元。

2015年9月24日，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博诚验资字[2015]L393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2015年9月24日止，巨鹏有限已收到股东深圳巨鹏、德仁和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共计2,0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9月24日，深圳巨鹏、德仁和投资签署了修改后的《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9月28日，巨鹏有限依法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巨鹏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巨鹏	2,853.00	95.10%	货币
2	德仁和投资	147.00	4.9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10日，巨鹏有限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不高于经评估及审计的净资产值折合股本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全体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巨鹏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

2015年11月10日，巨鹏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份总数、股本设置和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10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太B专审字[2015]627号《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巨鹏有限账面净资产价值为34,014,615.46元。

根据华夏金信于2015年11月10日出具了“华夏金信评报字[2015]第262号”《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项目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巨鹏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3,530.32万元。

2015年11月26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太B验字[2015]224号《湖北湖北巨鹏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为湖北巨鹏的股本3,000.00万元，其余的4,014,615.46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

201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湖北巨鹏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12月03日，黄石市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222077027439E的《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其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巨鹏	2,853.00	95.10%	净资产折股
2	德仁和投资	147.00	4.9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	100.00%	/

6、2016年12月7日，湖北巨鹏第一次股本变动（股份转让）

2016年12月5日，湖北巨鹏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股东深圳巨鹏将其持有湖北巨鹏95.10%股权以2,853.00万元价格转让给洪景波；（2）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2月5日，深圳巨鹏与洪景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巨鹏以2,853.0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湖北巨鹏95.10%的股份转让给洪景波。

本次股权转让发生时，深圳巨鹏系洪景波控制的个人独资企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洪景波仅仅是将深圳巨鹏间接持有湖北巨鹏的股权变更为直接持有，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依据是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

根据深圳巨鹏与洪景波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由于约定的支付期限未到，所以本次股权转让款暂未支付。

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洪景波成为湖北巨鹏股东，持有的湖北巨鹏 95.10% 的股份，与德仁和投资签署了修改后的《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12 月 7 日，湖北巨鹏依法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湖北巨鹏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洪景波	2,853.00	95.10%
2	德仁和投资	147.00	4.90%
合计		3,000.00	100.00%

7、2016 年 12 月 29 日，湖北巨鹏第二次股本变动（增资至 4545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增加新股东上海领先、佳益达投资；（2）同意注册资本由 3,000.00 万元增加至 4,545.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1,545.00 万元，其中由新增股东上海领先出资 2,620.00 万元，认购 1,318.00 万股，超出其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 1,30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新增股东佳益达投资出资 480.00 万元，认购 227.00 万股，超出其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 25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3）修改《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4）股份公司委托湖北阳新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增资扩股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湖北阳新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阳广信(2016)12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止，股份公司收到新增股东上海领

先、佳益达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共计 1,545.00 万元，新增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16 年 12 月 15 日，洪景波、德仁和投资、上海领先、佳益达投资签署了修改后的《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12 月 29 日，股份公司依法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9 月 10 日，湖北巨鹏、洪景波、德仁和投资、上海领先、佳益达投资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由上海领先补足本次增资过程中同股不同价的差额部分共计 164.00 万元，湖北巨鹏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收到上海领先出资款 16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此次变更后，股份公司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洪景波	28,530,000	62.77%	净资产折股
3	上海领先	13,180,000	29.00%	货币
4	佳益达投资	2,270,000	5.00%	货币
2	德仁和投资	1,470,000	3.2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45,450,000	100.00%	/

综上所述，公司设立时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出资方式及比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中，除了 2016 年 12 月增资时存在同股不同价的问题，但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前已进行规范外，公司其他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涉及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各方均为真实的意思表示；涉及增资的，新增出资已足额缴纳。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工商备案等法律手续，合法有效。在整体变更成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没有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公司存续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因此，公司符合存续已满两年的条件。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湖北巨鹏仅有一家控股子公司上海巨鹏，该子公司上海巨鹏基本信息情况如下：

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管局于2017年3月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MA1FW65N3R），上海巨鹏成立于2017年3月7日，法定代表人为周郁雯，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现住所为上海市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157号645室，经营范围为“厨房设备、不锈钢制品、机械设备、冷冻冷藏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以上设备的安装维修（限上门服务）；厨房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类的经营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据《董事会、监事、经理信息》，由张青为公司执行董事、周郁雯公司经理，王瑜任公司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上海巨鹏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巨鹏	120.00	36.00	60.00%	货币
2	张青	80.00	24.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60.00	100.00%	--

湖北巨鹏与张青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巨鹏主营业务参见“第二节一、主营业务及产品用途（一）主营业务”。

上海巨鹏财务信息情况参见“第四节十四（二）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

机构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董事	洪景波	男	董事长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赖卫东	男	董事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康云华	男	董事	2017年02月至2018年11月
	陈政	男	董事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张大朋	男	董事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监事	陈新寿	男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柯珊珊	女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冯依曼	女	监事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高级管理人员	洪景波	男	总经理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赖卫东	男	副总经理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陈政	男	副总经理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刘华玲	女	财务总监	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一）董事基本情况

洪景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股东基本情况”之“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赖卫东（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毕业于会昌一中，高中学历。工作经历：1987年3月到2001年5月，就职于会昌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任职业务员；2001年6月到2004年5月，待业；2004年6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深圳长江家具有限公司，任计划部计划员；2007年11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东莞金泉丰纸品有限公司，任采购部采购员；2009年5月至2015年8月就职业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任生产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康云华（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1998年4月，就职于恒炜丝绸（深圳）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1998年4月至2000年2月，就

职于味千拉面（深圳）有限公司，任总账主办会计；2000年2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领先食品（上海）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3年7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味千控股（中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副总监。

陈政（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8月出生，毕业于咸宁地区卫生学校，中专学历。2000年2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阳新县中医院，任实习医生；2001年6月至2004年8月，就职于深圳百丰（国际）纺织有限公司，任裁床助理；2004年8月至2005年9月，待业；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上海怡视光学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07年4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大朋（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5日出生，毕业于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电算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上海东方教具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员；2006年10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泰东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任设计员；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上海发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意亚利餐饮设备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4年8月，任味千餐饮有限公司设备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陈新寿（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6月19日出生，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1年6月，任惠州市惠阳天虹商场柜长；2011年6月至2013年5月，任广州市顶津

饮品有限公司业务代表；2013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广州蓝月亮实业有限公司业务代表；2013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主管、监事。

柯珊珊（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5月3日出生，毕业于武汉商贸职业学院，物流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10年11月至2014年4月，任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调度兼计划；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任广州夏晖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协调员；2015年3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文员；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出纳、监事。

冯依曼（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9月14日出生，毕业于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应用俄语专业，大专学历。2011年4月至2012年6月，任东莞嘉安塑料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助理；2012年7月至2013年4月，任东莞动力首饰有限公司业务跟单；2013年4月至2014年5月，待业；2014年5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业务跟单；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计划部副主管；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计划部副主管、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名，分别为总经理洪景波、副总经理赖卫东、陈政、财务总监刘华玲，其中洪景波、赖卫东、陈政的简历参见“（一）董事基本情况”，刘华玲的简要信息如下：

刘华玲（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21日出生，毕业于会昌县第二中学，高中学历。工作经历：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任会昌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业务部开票员；2001年3月至2003年4月，自由职业；2003年5月至2005年3月，任东莞桦山食品有限公司销售部促销主管；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自由职业；2006年2月至2007年6月，任深圳市老乡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会计员；2007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巨鹏厨

房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洪景波	董事长、总经理	2,853.00	62.77%
2	赖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	通过德仁和投资间接持股17.00	0.38%
3	陈政	董事、副总经理	通过德仁和投资间接持股63.00	1.39%
4	康云华	董事	通过佳益达投资间接持股45.40	1.00%
5	刘华玲	财务总监	通过德仁和投资间接持股67.00	1.48%

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805.11	8,065.70	7,069.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36.73	6,518.75	3,520.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07.52	6,518.75	3,520.6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50	1.43	1.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0	1.43	1.17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54	19.18	50.20
流动比率（倍）	1.62	1.50	0.32
速动比率（倍）	1.02	0.89	0.18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53.18	2,268.00	525.74
净利润（万元）	293.98	78.09	-214.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8.77	78.10	-21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3.28	61.18	-219.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8.07	61.18	-219.14
毛利率（%）	46.51	36.52	23.74
净资产收益率（%）	4.33	2.19	-1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17	1.72	-1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0.1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60	3.20	2.25
存货周转率（次）	1.12	2.16	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5.07	-797.60	-1,703.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18	-0.57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新增股份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价值)÷2)

4、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期末账面价值+存货期初账面价值)÷2)

5、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公司股份的年度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增资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股份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股份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9、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经计算财务指标，并分析其合理性，公司财务指标的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况，上述数据是真实、准确的。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项目负责人	黄辉
项目小组成员	黄辉、潘家聪、周晏
联系电话	010-68080668
传真	010-68080668-8029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	姜敏
住所	中国深圳益田路荣超商务中心B座3层
经办律师	翟振轶、张拼
联系电话	0755-36866600
传真	0755-36866661
（三）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王子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肖蕾、唐文彬
联系电话	0755-83221288
传真	0755-83221288
（四）资产评估机构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耘清
住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 249 号中信物流科技园 3 号单体 2 层 C029 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汪勤、张慧
联系电话	0755-82317942
传真	0755-82317942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五）挂牌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83
传真	010-6388958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定位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非标定制服务商，目标客户主要为餐饮连锁企业。公司子公司上海巨鹏的主营业务为厨房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31-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自成立以来，公司业务专注于商用智能厨房设备领域，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31,823.85元、22,679,971.12元和5,257,371.42元。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711,175.34元、22,679,971.12元和5,257,371.42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6.00%、100.00%和100.00%，主营业务突出。上海巨鹏成立于2017年3月，2017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为737,534.35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不足10%。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生产销售的商用智能厨房设备系列产品主要有：台面类、洗净类、蒸烤类、制冷类设备四大系列近百种型号。

公司的产品均是根据每个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特殊定制，并及时调整各类产品的功能，以满足不同地区的个性化需求。因此产品适应性强，博得了市场及客户的青睐。

厨房实景



公司目标客户主要为餐饮连锁企业，如味千（中国）集团有限公司、百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阿香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及功效
1	程控式九头煮面炉		12段可设定时呼叫显示功能，优质电子温度传感器使温度精准可控，随意可调，缺水断电安全保护功能，拥有九孔沸腾、自动换水核心技术。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及功效
2	七头热碗炉		<p>低功率热风循环系统，温度均匀，快速恒温热碗，自动升碗系统，使出品更高效，优质电子温度传感器使温度精准可控。</p>
3	节能商用汤炉		<p>高效的传导加热系统避免膏汤分解，三档控制使用更节能，优质电子温度传感器使温度精准可控，可直观显示目标及实时温度。水热保温什菜，节能高效保温食物，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外观新颖。</p>
4	单缸煎饺子		<p>一键式智能程控煎饺，适用于各类生煎实物。温度设定记忆功能，自动定量喷水及定时呼叫功能，程控自适应烹饪时间。</p>
5	程控式全自动煎饺子		<p>双缸一键式智能程控煎饺，适用于各类生煎实物。温度设定记忆功能，自动定量喷水及定时呼叫功能，程控自适应烹饪时间。</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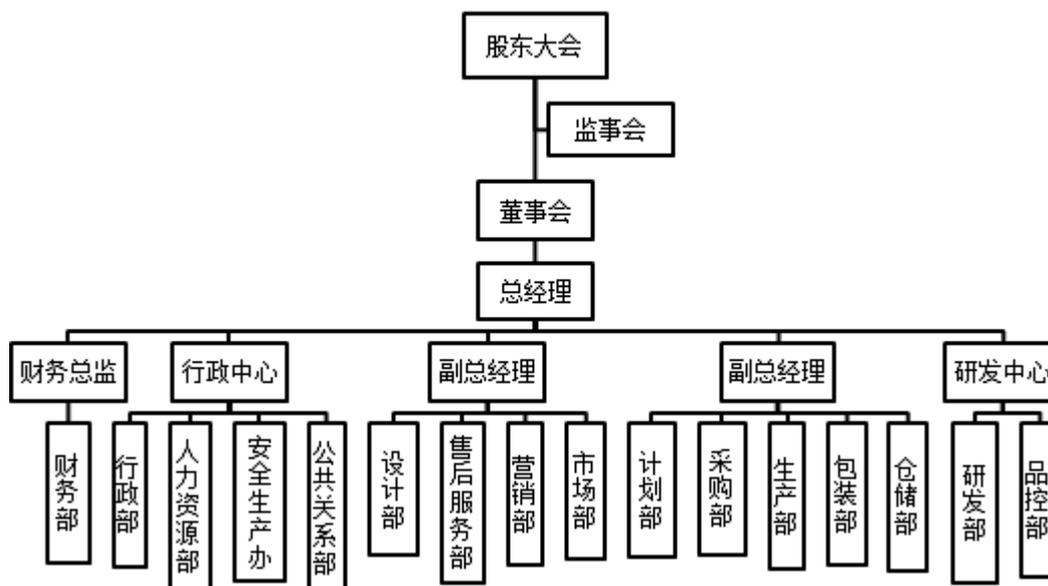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及功效
6	六头电磁电陶炉		一炉多用的整体统一设计，节省空间面积。每个炉头单独按钮制，可同时操作，有效的提高工作效率。配备安全热电偶线及隔热把手，确保用户使用安全。适用于各类食品煎烤以及各种汤类、煲仔类、石锅类的烹制，满足多样化的需求。
7	高效能电焗炉蒸烤箱		烤、焗各肉类及点心食品，上下火力大小调节方便。高效能发热管升温快速，配备安全热电偶线及隔热把手，确保用户使用安全。
8	智能调味机		采用优质不锈钢融合高科技智能传动系统，一键清洗功能品种多样，可调出内存现有数百种佐料配方，包括面食、小吃、凉菜、调和类、烧炒菜、蒸菜等。每种配方根据主料不同自动调配出各种佐料的分量。
9	程控式双层智能电蒸柜		适用于各类食物蒸品，上下二层独立操作，智能编程菜单，中文显示目标及实时温度，定时呼叫，自动切换保温功能，缺水预警。优质密封系统，有效防止热量流失。耐高温双层钢化玻璃门灵活拆卸易于清洁保养，高压防爆设计装置。快速均匀加热系统，使用户更节能，使食物出品更高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及功效
10	商用大功率电磁小炒炉		德国 infeneon IGBT 模块，高频率核心技术线盘，火力更强劲均匀，低辐射，多重自动保护功能（缺相，高压，低压，浪涌，干烧及过热保护等），全电子显示功能，超静音，零排放。
11	落地式电热烧烤炉		选用优质材板和名厂铸件而成，结构设计安全合理。具有热效高，使用寿命长等特点。设备操作简便快捷，易于清洁。
12	台式双缸双筛电炸炉		高效加热器升温更加快捷。人性化设计，易于清洁炉体。EGO 温控精准可控。
13	双格燃气肠粉炉		节能环保炉头设计，电子点火，设高压防爆装置，密封性能好，科学的蒸气发生系统升温快，蒸气量大。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治理机构和内部管理机构，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主要部门职责

部门	职责
行政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上级领导搞好公司日常行政管理，抓好公司内部的组织协调工作。 2、制定公司各项行政规章制度，做好执行、监督、检查工作，保证各项工作规范化进行。 3、负责公司行政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行政公文等文件的起草工作。 4、负责公司后勤管理（食堂与宿舍、车辆）、日常安全、保卫及消防管理工作。 5、负责公司文件及档案的管理、收发、编号、传送、呈办、催办、归档和保管工作。 6、负责通知公司各种会议，会议准备、召开会议、作好会议记录及归档工作。 7、负责公司车辆及司机日常管理及调度工作。 8、做好内部员工的考勤、出勤统计、报表制作及分析等人事管理工作。 9、督促检查各职能部门对公司有关决议、计划及各项行政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0、负责接待来访人员及对外联系工作；做好公司内部沟通协调工作，及时向上反映情况，向下反馈信息。 11、负责后勤管理与内部工作调整，维持公司正常的工作纪律； 12、保持整洁的工作环境、做好防火、防盗等安全管理工作。 13、负责管理公司办公设施及建立相关制度，做好办公用品的发放、使用登记、保管和盘存工作。 14、组织公司大型活动（如：《团年饭》、《外出旅游》等娱乐、文艺活动的安排、策划、统筹等。 15、行政部负责公司各职能部门控制节能降耗（如：水、电、浪费、安全等），做好

部门	职责
	<p>日常节能工作。</p> <p>16、负责公司印章、证照、证件管理及年审；以及公司网络安全的及网络设备的维护。</p> <p>17、推动公司企业文化建设。</p> <p>18、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9、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任务和各种应急事务。</p>
人力资源部	<p>1、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工作的规划、建立、执行招聘、培训、考勤、劳动纪律等人事程序或规章制度；</p> <p>2、制定和完善公司岗位编制，协调公司各部门有效的开发和利用人力，满足公司的经营管理需要。</p> <p>3、根据现有的编制及业务发展需求，协调、统计各部门的招聘需求，编制年度/月度人员招聘计划，经批准后实施。</p> <p>4、做好各岗位的职位说明书，根据公司职位调整进行相应的变更，保证职位说明书与实际相符；</p> <p>5、负责办理入职手续，负责人事档案的管理、保管、用工合同的签订；</p> <p>6、建立并及时更新员工档案，做好年度/月度人员异动统计（包括离职、入职、晋升、调动、降职等）；</p> <p>7、制定公司及各个部门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大纲，经批准后实施；</p> <p>8、对试用期员工进行培训及考核，并根据培训考核结果建议部门录用；</p> <p>9、负责拟定部门薪酬制度和方案，建立行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p> <p>10、制定绩效评价政策，组织实施绩效管理，并对各部门绩效评价过程进行监督和控制，及时解决其中出现的问题，使绩效评价体系能够落到实处，并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体系；</p> <p>11、负责审核并按职责报批员工定级、升职、加薪、奖励及纪律处分及内部调配、调入、调出、辞退等手续；</p> <p>12、做好员工考勤统计工作，负责加班的审核和报批工作；</p> <p>13、负责公司员工福利、社会保险、劳动年检的办理；</p> <p>14、配合其他部门做好员工思想工作，受理并及时解决员工投诉和劳动争议事宜；</p> <p>15、定期主持召开本部门工作例会，布置、检查、总结工作，并组织本部门员工的业务学习，提高管理水平和业务技能，保证各项工作任务能及时完成；</p> <p>16、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7、其他突发事件处理和领导交办的工作。。</p>
财务部	<p>1、严格执行国家财经制度、财经纪律以及财务会计制度，加强财务管理，遵守国家政策、法令。保证国家、公司利益不受侵犯。</p> <p>2、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综合计划编制全厂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和成本计划，并加强管理，促进各项经济指标实现。确保按期组织税利上缴，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p> <p>3、认真核对往来帐款，定期清理企业呆帐、坏帐，及时监控、催收应收帐款，做到帐实相符。</p> <p>4、定期组织召开经济活动分析会，并向各部门索取有关资料和报表。</p> <p>5、定期对仓库盘存和采购费用的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并提出奖惩意见。</p> <p>6、制订年、季、月度财务成本计划。</p> <p>7、对公司的成本、利润、资金等方面的经济效益指标制订有效措施确保完成。</p> <p>8、对资金进行预算和监督管理，并严格按计划使用。</p> <p>9、及时清理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往来帐款、防止资金等帐户在途造成损失。</p> <p>10、对国家规定的财务档案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加强管理以防出现损坏、遗失等现象。</p> <p>11、对原材料和厨具成本资金、价格控制严格管理，避免影响公司经济效益指标的完</p>

部门	职责
	<p>成。</p> <p>12、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3、完成总经理交办的工作。</p>
研发部	<p>1、负责新研发的厨具结构设计、工艺要求管理；制订技术标准、技术指标、质量评定标准和公司技术管理制度。</p> <p>2、负责厨具产品的原材料选用，合理进行结构设计和工艺管理；制订与修订公司有关技术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和工作程序。</p> <p>3、根据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及年度经营目标，围绕业务中心制订的产品计划，制订公司各产品的年度产品研发计划；</p> <p>4、对公司现有产品与业务（市场部）沟通，进行销售跟踪，根据市场反馈情报资料，及时在设计上进行改良，调整不理想因素，使产品适应市场需求，增加竞争力。</p> <p>5、负责组织产品设计过程中的设计评审，技术验证和技术确认。</p> <p>6、负责相关研发、工艺图纸、标准样品图的绘制、审批、归档和保管。</p> <p>7、建立健全研发部管理章程；</p> <p>8、负责与设计开发有关的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报进行检讨、收集、整理、归档。</p> <p>9、对生产过程中的工艺、研发图纸问题进行指导，对制造过程的质量、进行检查和监督；</p> <p>10、定期主持召开技术指导例会，对倾向性的问题通过分析，提出纠正和预防措施并组织开展质量提升活动。</p> <p>11、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2、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工作。</p>
设计部	<p>1、承担公司工程技术咨询和完成公司各项工程设计工作任务。</p> <p>2、负责确定项目方案与施工设计和现场设计服务。</p> <p>3、做好单体工程的方案设计、水电、抽排风、燃气配套图的设计及审核，保证图纸的完整性和经济性，保证各专业图纸准时提供给施工单位，不影响施工进度。</p> <p>4、负责项目相关资料收集，做好必要的协调工作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工作，力保设计工作顺利进展。</p> <p>5、.协助工程部做好隐蔽工程及其他施工现场跟进服务工作。</p> <p>6、负责每项工程的报价及合同拟定和公司产品报价的更新。</p> <p>7、负责工程投标工作及标书制作。</p> <p>8、依据竣工情况完成竣工图纸绘制，并记录竣工照片与存档。</p> <p>9、负责公司所有工程电子图纸、设计图纸、专业书籍的统一管理，以及公司电脑软件的使用。</p> <p>10、.协助公司产品的宣传推广工作。</p> <p>11、认真执行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工程设计工作管理制度。</p> <p>12、.完成上级领导下达的各项设计任务。</p> <p>13、负责设计部的培训工作</p> <p>14、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5、完成总经理安排的临时工作。</p>
售后服务部	<p>1、负责对售后服务部的全面管理工作，参加公司管理与营销会议，发表工作意见和行使表决权。</p> <p>2、积极配合业务中心副总经理协调售后服务工作，负责落实售后部各岗位人员的合理调配及其工作关系协调，落实部门岗位责任制、内部培训及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p> <p>3、负责售后服务部的业务受理、追踪以及对客户的常规、综合服务（含：退/换货）。</p>

部门	职责
	4、参与服务站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的制定，对计划及制度的执行负主要责任。 5、对公司抽定的售后服务政策和要求的实施负主要责任。 6、对向公司发生的售后服务工作的报表和文件的准确性负责。 7、负责市场调查分析，制定最高售后服务率、提高客户满意度及产值切实可的方案，并付诸实施。 8、对公司销售产品实际情况作信息反馈定期汇总、分析，产品改良建议并对接给相关部门。 9、每月下旬（20~25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 10、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
营销部	1、根据公司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与执行本部门年度与月度工作计划，积极完成营销任务。 2、将部门目标与任务分解到各岗位，采取各种监控措施，确保部门目标的达成；不断优化和完善部门管理和业务流程制度体系，确保流程与制度体系有利于公司与部门运作。 3、制定营销部管理制度，监督贯彻实施并按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1）洽谈：向客户赠与宣传手册，并详细介绍厨具知识等，努力争取客户。 （2）签单：洽谈成功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营销人员需详细记录客户信息。 （3）收集：客户信息表（包括公司名称、联系人、地址、电话和客户背景等） （4）意见单：合同签订后，客户需填写本次服务的意见单，并由主管人员保留，营销人员回避。 （5）整理：回公司后，营销人员需整理客户资料，登记客户信息表，整理客户需求，并将其复制给设计部门。 （6）回访：初期对客户进行回访，搜集需求及意见，反应给各部门，并加以改进。 4、随时注意市场动态，分析市场信息，把握消费者的消费需求，时刻更新销售产品。 5、领导下属完成营销目标，对营销情况实行实时监控，确保营销目标和资金回笼及产品结构调整的达成。 6、根据公司营销目标和产品推广计划，制定营销部年度/季度/月度销售计划（包括计划分解） 7、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确定中长期渠道建设发展规划，推动规划的落实执行；设置渠道建设专案，并督促实施。 8、客观对待客户意见与建议，不断完善与进步。加强销售人员的培训，组织与考核。 9、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任务。
市场部	1、了解同类产品的市场动态以及根据市场信息的变化大胆设想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畅想未来产品，为生产部门提供设计思路）； 2、做好产品售前、售中、售后的所有调研项目，形成调研报告，为市场部经理设计战略计划提出依据； 3、为公司制定战略规划并书写所有的大型策划文案（以整合营销策划为主、渠道管理为主）（负责公司长远战略规划以及公司年度、季度、月度的所有市场营销策划工作）； 4、公司市场策划部大型活动策划的实际实施与指导工作（负责公司长远战略规划以及公司年度、季度、月度的所有市场营销策划的指导实施工作）； 5、书写促销计划，并监督实施促销计划（以节日促销，现场终端促销为主）； 6、主持制定与执行市场公关计划，监督实施公关活动； 7、市场部主要职责： （1）、协助总经理制定公司总体发展计划以及战略目标（销售目标+财务目标）； （2）、为公司提供准确的行业定位，及时提供市场信息反馈；

部门	职责
	<p>(3)、制定和实施年度市场推广计划和新产品开发计划（依据市场需求的变化，要提出合理化建议）；</p> <p>(4)、依据市场变化要随时调整营销战略与营销战术（包括产品价格的调整等），并组织相关人员接受最新产品知识与市场知识的培训；</p> <p>(5)、制定公司品牌管理与发展策略，维护公司品牌；</p> <p>(6)、管理、监督和控制公司市场经费用使用情况。</p> <p>(7)、制定市场部的工作规范、行为准则及内部管理制度。</p> <p>8、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任务。</p>
生产部	<p>1、负责组编制年、季、月度和日作业、设备维修计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考核。</p> <p>2、负责公司生产流程设计改造计划、合理产品布局和工序间的协调；推行现场标准作业和首检的“三自一控”活动，即自检、自分、自打工号，控制不合格品的流向。</p> <p>3、配合组织审定研发、设技管理标准，生产工艺流程，新产品研发方案，并组织试生产，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p> <p>4、负责抓好生产安全教育，加强安全生产的控制、实施、严格执行安全法规、生产操作规程，即时监督检查，确保安全生产，杜绝重大火灾、设备、人身伤亡事故的发生。</p> <p>5、负责组织生产现场管理工作，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抓好劳动防护管理和制订环保措施计划。</p> <p>6、认真做好生产统计核算基础管理工作，重视原始记录、台账、统计报表管理工作，确保统计核算规范化、统计数据的正确性。</p> <p>7、定期进行生产统计分析、经济活动分析报告，总结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专题分析报告或综合分析资料。</p> <p>8、负责做好生产调度管理工作。强化调度管理、严肃调度纪律，提高调度人员生产专业知识和业务管理水平，平衡综合生产能力，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平衡用电、节约能源。</p> <p>9、抓好生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负责组织生产调度员、设备管理员、统计员、计划员及车间级管理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并对其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定期检查、考核、评比。</p> <p>10、负责拟定本部门目标、工作计划。贯彻落实 TPM 管理模式，组织实施、检查监督及控制。</p> <p>11、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2、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品控部	<p>1、制定公司《质量手册》维护质量体系运行，包括质量文件和记录的控制，质量检验控制，组织内审和管理评审，运用统计手段分析处理数据，采取预防纠正措施等。</p> <p>2、制定质量控制计划。每周不定时对生产和库房现场进行巡检，要求环境、标识、物品摆放和工作程序符合《质量手册》和二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形成记录。</p> <p>3、收集质量信息，每周从生产现场和销售各部门处了解有关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方面的反馈信息，并及时进行分析处理，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各部门。</p> <p>4、建立质量月报，每月对生产、服务过程形成记录进行统计分析形成记录并根据分析结果确定应采取的改进、纠正、预防措施。</p> <p>5、接受公司内外的质量问题投诉并确定责任部门，发出《纠正措施要求表》进行处理，如不能解决则应及时上报公司领导。</p>

部门	职责
	<p>6、制订产品追溯流程和质量记录管理办法，在日常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应及时与责任部门联系确定解决措施，并帮助其建立相应的工作程序以避免问题的发生。</p> <p>7、承担公司试验室的认证管理和进货检验、过程检验、最终检验及外部返回品检验的工作。</p> <p>8、制定“五检”即：首检、自检、互检、巡检和专检的规定，要求操作工和检验员按规定每日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p> <p>9、对于《生产计划》中有特殊要求的产品，应编制检验方案，检验员应逐项核对特殊要求是否满足。</p> <p>10、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1、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工作。</p>
采购部	<p>1、制定并完善采购制度和采购流程：</p> <p>(1)根据公司的长期计划，拟定采购部门的工作方针和目标。</p> <p>(2)负责制定采购方针、策略、制度及采购工作流程与方法，确保贯彻执行。</p> <p>(3)制订各项物品的采购标准，并严格执行。</p> <p>2、制定并实施采购计划</p> <p>(1)根据公司的规模以及年度的经营目标，制订有效的采购目标和采购计划。</p> <p>(2)审核各部门呈报的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订采购清单。</p> <p>(3)组织实施市场调研、预测和跟踪公司采购需求，熟悉各种物资的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据此编制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p> <p>(4)根据采购管理程序，参与重点和大宗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5)负责组织落实公司的采购、供应材料、备品配件及其他物资供应，确保合理地组织采购，并及时供应生产所需的物资。</p> <p>(6)督导检查仓库的验收、入库、发放及管理工作，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p> <p>3、采购成本预算和控制</p> <p>(1)编制年度采购预算，实施采购的预防控制和过程控制，有效降低成本。</p> <p>(2)采购价格审核、预算、报价，达到有效的成本控制。</p> <p>(3)向各部门提出降低成本的建议，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以有效的资金保证最大的物资供应。</p> <p>(4)对采购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支付相关款项</p> <p>4、选择并管理供应商</p> <p>(1)根据公司物质需求，选定价格合理、货物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同盟。</p> <p>(2)建立对供应商的资信、履约、售后服务能力及物资市场价格状况和走势的综合评估系统。</p> <p>(3)不断开发新的供应渠道和供应商，加强对新老客户的走访和调查。</p> <p>(4)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考核，确保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优良性。</p> <p>5、本部门建设工作</p> <p>(1)根据公司的绩效管理制度，考核下属的工作业绩，并协助其制定绩效改进计划。</p> <p>(2)负责采购部门采购人员的职责分工及行政事务处理。</p> <p>(3)协助并参与采购人员的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p>
仓储部	<p>1、严格执行仓库/包装管理制度，负责仓库的物料保管、验收、入库、出库等工作。</p> <p>2、加强仓库管理基础工作，认真办理出入库手续，手续不全、检验不合格不准入库，出库手续不全不予发放。</p> <p>3、出入库及时登帐，定期对仓库物料进行清仓盘点，确保帐物相符，做好盘亏处理</p>

部门	职责
	<p>和调帐工作。</p> <p>4、合理安排物料在仓库内的存放次序，按照物料种类、规格、应用机型分区堆放，不得随意乱放，保持库区的整洁。</p> <p>5、负责仓库管理中的出入库单、领料单等原始资料、帐册的收集、整理和存档工作。</p> <p>6、负责仓库区域的治安、防盗和消防工作，发现事故隐患及时上报，及时、妥善处置意外事件。</p> <p>7、树立廉洁从业意识，爱护企业财产，做到以企业利益为重。</p> <p>8、负责仓储部全面工作；以及对物料管控、计划申购工作和仓库人员管控、培训工作；</p> <p>9、负责与生产部、仓储部的工作衔接以及对产品的清洗、包装及入库工作。</p> <p>10、负责现场 6S 管理以及工具的安全使用及保养维护。</p> <p>11、遵守安全生产的操作规范</p> <p>12、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3、认真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包装部	<p>1、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严守组织纪律，服从公司领导安排。</p> <p>2、对员工进行劳动纪律、操作技能、产品质量意识、成本意识、安全防范意识等培训。</p> <p>3、负责公司产品的清洗、包装及入库工作以及对产品配件及包装材料作合理利用、杜绝浪费，降低成本物耗，并跟时监督到位。</p> <p>4、负责与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工作，以利于本部门工作的顺利开展。</p> <p>5、落实部门的规章制度并执行实施，监督到位（如：车间“6S”、ISO9001 管理）。</p> <p>6、合理指导包装的生产安排，确保产品品质及生产进度的顺利完成。</p> <p>7、遵守安全生产的操作规范。</p> <p>8、针对包装操作规程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组织下属培训与考核工作；</p> <p>9、负责部门员工的合理编制，调配，做到人尽其才</p> <p>10、每月下旬（20~25 之间）对上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报告自评小结，在第三周的例会上汇报，第四周制订下月的书面工作计划交分管领导。</p> <p>11、认真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计划部	<p>1、负责安排和落实公司所有订单的交货计划、生产计划，保证计划的有效执行。</p> <p>2、负责编制起草和修正公司年度、季度、月度、日生产计划。</p> <p>3、负责组织评估公司生产部的产能分析，制定合理的人机配置，确定目标产量。</p> <p>4、负责组织评估公司各事业部的月订单需求预测，合理分解月生产计划。</p> <p>5、对接收订单、未清订单、出入库报表等进行数据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依据。</p> <p>6、保证物料需求计划和生产计划的执行，合理调度公司的资源进行统筹协调。</p> <p>7、不断提升本部门的工作质量，进行持续改善，定期与不定期召开本部门会议。</p> <p>8、负责收集生产日报表，上报产品、产量、产值完成情况。</p> <p>9、负责临时工作指令的开出，并根据定额计划对生产部门下达各生产定额指标。</p> <p>10、追踪、跟进公司业务订单的完成进度，协调各部门工作以满足客户需求。</p> <p>11、负责公司 OA 平台的业务订单的审核工作。</p> <p>12、完成公司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p>

三、公司商业模式与业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定位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非标定制服务商，目标客户主要为餐饮连锁企业。公司子公司

上海巨鹏的主营业务为厨房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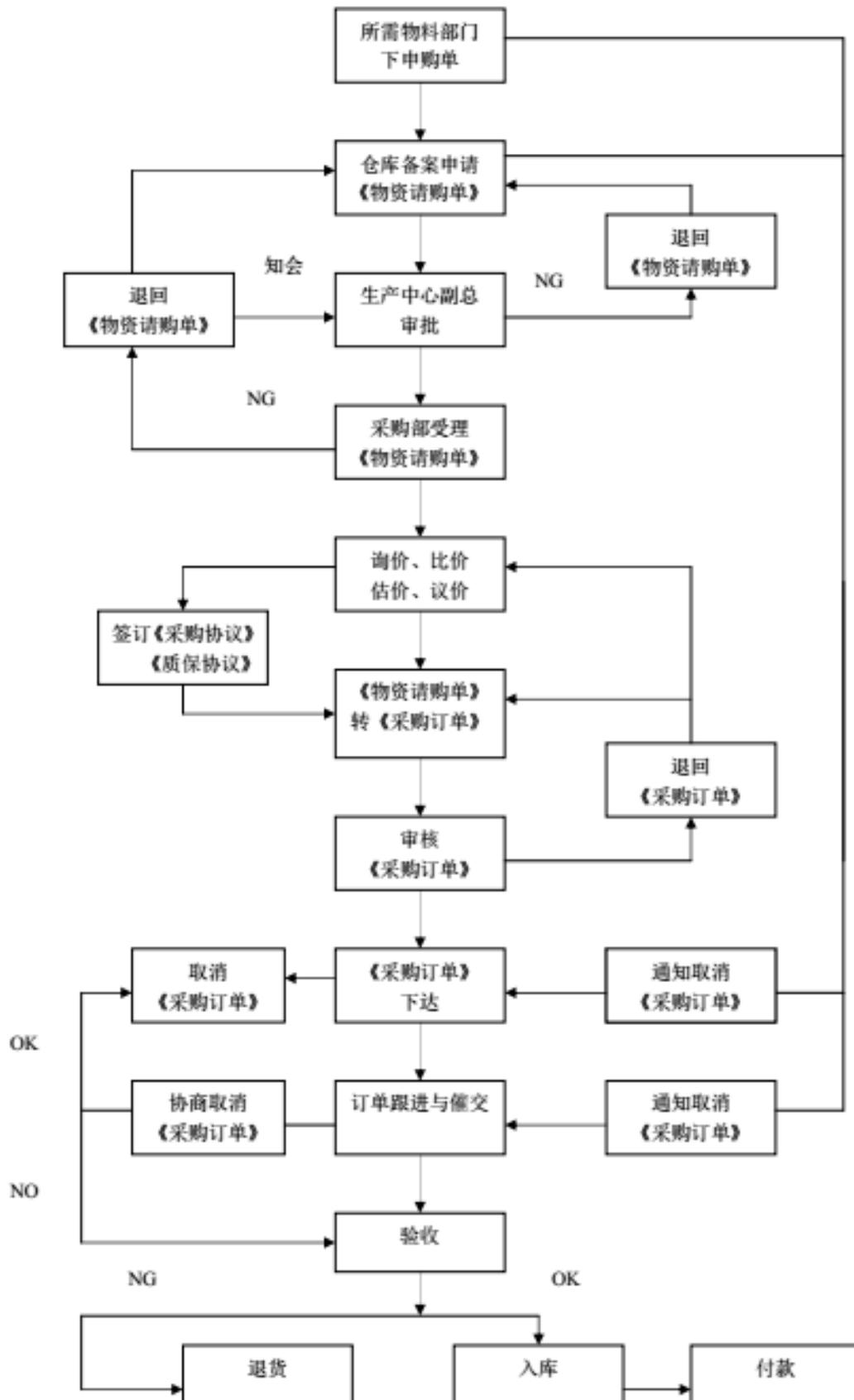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设计、研发及相应产品，继而提供售后的安装、维修、维护、零部件更换等服务，将公司全线产品和服务进驻客户商用厨房，与客户结为一体，快速、持续地为客户创造价值，最终通过全方位的服务和全线产品的销售创造利润。公司与知名连锁快餐企业的合作，打开和扩大了商用厨房设备这一细分市场。通过公司持续的研发、设计投入，并结合客户的高标准要求与严格的内部流程，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发展成为这一细分市场的行业领先者，这为公司客户群的扩大，产品线的延伸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并最终为公司利润的持续增长提供保证。公司能够率先发现市场的需求，持续推出新产品及完善的后续服务。新产品的开发能为公司带来新的效益增长，设备的升级、更新保证了公司效益的持续，运营网络的深化在赋予公司更多市场商机的同时提高了行业进入的门槛，确保公司本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在巩固已有利润的基础上，形成了产品、服务、运营网络的完整“利润升级链”，在保证公司持续盈利的同时，不断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一）采购模式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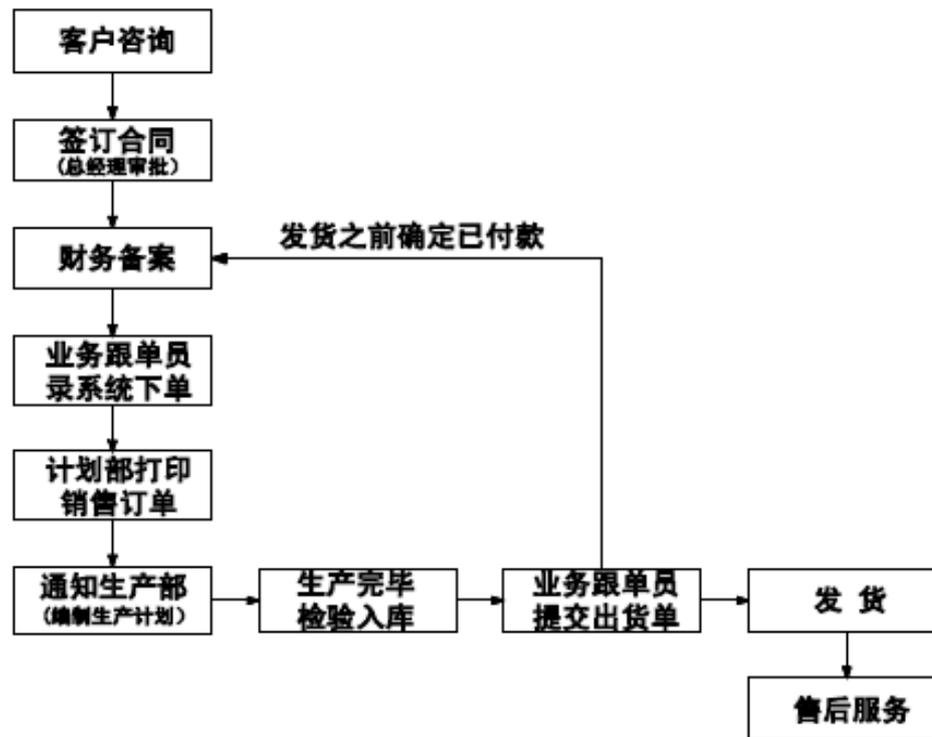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过程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两类：一类是不锈钢板材、钢型材、铁板等金属产品；另一类是电子元器件如电机、加热管、电路板等。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程序，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和控制成本的要求。由品控部和计划部依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评价准则，对供应商资格进行认证并定期进行评估。对供应商的认定主要通过生产条件、生产资质、产品质量等多方面考核。主要原材料须经过样品测试，测试合格后才能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对测试不合格的供应商停止与其的业务往来。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均由采购部门集中统一采购，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询价比价及议价等，并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对于存在价格波动的大宗原材料，根据订单量和订单交货期进行合理采购，采取询价比价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对于一般性物资如电子元器件、配件均实行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优化原材料供应，确保原材料供应质量水平和供应顺畅。

公司采购主要流程如下：



销售流程图如下：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及生产管理人员长期对其专业技术、生产工艺的不断探索和研究。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具备多年从事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研发的经验，同时能够不断关注国际、国内市场需求变化，及时根据客户偏好和消费倾向，研发出满足消费需求的新产品，从而积累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技术研发，通过不断的探索与创新，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人才优势，公司已取得专利共20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外观专利2项。公司部分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优势
1	电煮面炉技术	电煮面炉，包括炉体、机电自动控制电箱和至少一个煮面篓，炉面锅体，锅体上端口可拆装的放置有一面篓固定板，固定板上设置有与煮面篓对应的通孔，加热器与固定板之间还设有一沸滚定位发生器，该发生器为一块与炉面锅体横截面匹配的板面，板面上开设有与煮面篓底部正对的孔位，煮面汤水集中于该孔位沸滚；所述沸滚定位发生器设置在煮面炉加热器的上方10~20mm处。本方案的电煮面通过设置炉沸滚定位发生器在加热器的上方，使加热器把面炉内的水烧沸滚时通过沸滚发生器集中在各面篓底翻滚沸腾，进而使面篓内的面团得以自动翻搅，无需人工操作，节省劳力更进一步的提高效率，煮出的面条更能保持风味。
2	石板烤箱技术	石板烤箱，包括设有密封门的密闭箱体和螺旋圆环型电加热管，位于该电加热管的圆环中部设有一离心风轮；位于该离心风轮和电加热管的前端设有一挡板，该挡板平行于后侧壁并固定于箱体中，挡板边沿与对应的箱壁均留有用于空气对流的空隙，挡板的中部开有用于空气回流的大通孔。本方案采用环型加热管内置离心风轮的热源结构，并结合前置挡板，充分实现了石板加热箱体内部的热空气均匀对流，该方案极其适用于对多层石板的加热，尤其是对配合了支架层叠后的若干石板的加热，其加热速度快且加热效果均匀、温控精确；而且一次可同时加热多块石板，大大提高了效率，而且也降低了能源的损耗，能够满足快餐行业的需求。
3	电炸炉技术	电炸炉，包括炉体，电气控制箱和微电脑编程控制板，炸炉锅体和加热器，炉体底部设有排油管；加热器为一组L型的加热棒构成，一端临近锅台、一端临近炸炉锅体底部；临近锅台的一端通过连接轴可绕轴翻动的铰接在锅台上，并通过连接轴与电气控制箱电连接，工作时放落清洗时抬起；排油管设有滤油开关，排油管的出油端放设有滤油箱，该油箱的底部位铺设有过滤组件，油料过滤沉淀后通过油泵循环至炸炉锅体。本发明的电炸炉在需要清洗时，可将加热器翻转出炸炉锅体，既便于加热器本身的清洗又便于锅体底部和侧壁的清洗，其结构简单；而且可在一定的周期内打开滤油开关，通过自动循环滤油，及时去除油料中的食物残渣，及时排除渣物在油料中的酸化、分解，从而阻止油的酸化，延长油的寿命。
4	电热碗具的炉具	电热碗具的炉具，包括炉体和电控制装置，炉体内置有蒸汽发生装置，该装置上设置有控制蒸汽喷出的蒸汽自动开关定位板，该定位板上设有放置需加热碗具的热碗槽板；蒸汽自动开关定位板上设置有气管，气管口设置有由弹簧和球体构成的气阀，球体受碗具重力下压时蒸汽冒出；热碗槽板上设置有将气管套置其中的中通套筒，套筒的下端筒口与蒸汽自动开关定位板紧贴，上端筒口放置碗具，套筒的长度适合于碗具能触碰下压气管口的气阀。本方案通过蒸汽自动开关定位的结构实现有碗则喷蒸汽加热，无碗则闭合蒸汽喷嘴的功能，不仅碗具干净无水，更为重要的是极其节能，只需可控的加热出少量蒸汽即可满足即时的碗具加热需求。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 项商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JUPENG		8593530	第 11 类	2011.08.28 至 2021.08.27	转让取得
2	烹能		10893823	第 7 类	2013.08.14 至 2023.08.13	转让取得
3	烹能		10893827	第 11 类	2013.08.14 至 2023.08.13	转让取得
4	烹能		10893834	第 35 类	2013.08.14 至 2023.08.13	转让取得
5	图形		14454064	第 11 类	2015.06.07 至 2025.06.06	转让取得

2、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0 项专利技术，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保护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利	节能储藏物冷却机	ZL201410211537.2	2015.09.16	2014-05-16 至 2024-05-1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	发明专利	一种石板烤箱	ZL201210319669.8	2014.12.31	2012-08-31 至 2022-08-31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3	发明专利	一种正反旋转升降自动定位烧烤炉	ZL201510122878.7	2017.05.24	2017-05-23 至 2027-05-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烧烤炉的升降定位结构	ZL201520156992.1	2015.08.26	2015-03-19 至 2025-03-19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5	实用新型	一种正反旋转升降自动定位烧烤炉	ZL201520156924.0	2015.08.26	2015-03-19 至 2025-03-19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6	实用新型	一种餐饮调味固体储料罐结构	ZL201620164606.3	2016.09.21	2016-03-04 至 2026-03-0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	实用新型	一种餐饮调味流质料供应组件	ZL201620163650.2	2016.09.21	2016-03-04 至 2026-03-0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	实用新型	餐饮调味料智能自动调配装置	ZL201620164562.4	2016.09.21	2016-03-04 至 2026-03-0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	实用新型	一种餐饮调味酱料储料罐结构	ZL201620164490.3	2016.09.21	2016-03-04 至 2026-03-0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	实用新型	一种餐饮调味固体酱料供应组件	ZL201620164553.5	2016.09.21	2016-03-04 至 2026-03-0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保护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1	实用新型	一种电煮面炉结构	ZL201120407537.1	2012.06.20	2011-10-24 至 2021-10-24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2	实用新型	一种控制板与炉体的连接结构	ZL201120405533.X	2012.06.13	2011-10-23 至 2021-10-23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3	实用新型	一种电热碗具的炉具	ZL201120408124.5	2012.07.04	2011-10-24 至 2021-10-24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4	实用新型	一种燃气汤炉	ZL201120407273.X	2012.06.06	2011-10-23 至 2021-10-23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5	实用新型	一种电炸炉	ZL201120407378.5	2012.06.06	2011-10-24 至 2021-10-24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6	实用新型	一种电炸炉的滤油结构	ZL201120407497.0	2012.06.06	2011-10-24 至 2021-10-24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7	实用新型	一种煎饺子机	ZL201120409800.0	2012.06.20	2011-10-23 至 2021-10-23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8	实用新型	一种煎饺子机盖板结构	ZL201120405532.5	2012.06.06	2011-10-23 至 2021-10-23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19	外观设计	智能调味机	ZL201530426617.5	2016.05.04	2015-03-19 至 2025-03-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	外观设计	石板烤箱	ZL201230417232.9	2012.12.26	2012-08-31 至 2022-08-31	股份公司	受让取得

另有 1 件发明专利正处于实质审查阶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取得方式	申请状态
1	发明专利	餐饮调味料智能自动调配装置	201610122088.3	2016.03.04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暂未公告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信息如下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保护期	取得方式
1	2015SR234486	巨鹏智能煮面机控制系统	股份公司	2015.11.26	2015-07-3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	2015SR234296	巨鹏智能自动化煎饺子机控制软件	股份公司	2015.11.26	2015-06-19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3	2015SR232611	巨鹏智能石板烤箱控制软件	股份公司	2015.11.25	2015-05-07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	--------------	--------------	------	------------	----------------------------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证号	位置	使用权类型	用途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阳国用(2016)第100/0246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官桥村	出让	工业用地	27,651.00	2064.01.27	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
鄂(2016)阳新县不动产权第0000087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官桥村			30,963.00	2064.01.27	无

(三) 业务许可与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具有的业务许可与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资质、许可及证书	相关信息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发证机关：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证日期：2016年4月26日
		编号：鄂XK01-302-00011
		有效期至：2021年4月25日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发证机关：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证日期：2016年7月15日
		编号：XK21-007-02216
		有效期至：2021年7月14日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发证机关：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证日期：2017年11月10日
		编号：XK06-015-02137
		有效期至：2022年11月9日

序号	主要资质、许可及证书	相关信息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1973669
		备案登记日期：2016年1月22日
5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号：420296303Q
		注册海关：黄石海关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注册登记日期：2016年1月22日
		有效期：长期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厨房设备、不锈钢制品、食品加工机械、厨房制冷制热设备、抽排油烟及送风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厨房工程的设计及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禁止类的经营项目除外）。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餐饮连锁企业提供智能厨房设备定制服务，包括研发、生产、安装及售后维修业务。公司定位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集成定制服务商，目标客户主要为餐饮连锁企业。

公司生产的燃气灶具、电热食品加工设备产品属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布的《实施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产品目录》（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目录）内的产品，需要依据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之规定申请生产许可证；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不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之规定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生产的电磁灶、电烤箱、烤炉和类似器具等产品为商用电器设备，不属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产品》内的产品，不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认证管理条例》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之规定申请3C强制认证；公司生产的冷柜冰箱，需申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湖北巨鹏已于2017年8月25日向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申请，受理回执：（国）质检（26011）许受字[2017]01575，2017年11月10日取得编号为XK06-015-02137《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已

取得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所需的业务资质、许可和认证，上述资质、许可、认证完整、有效，公司经营业务合法合规。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使用年限均未满，尚在使用年限内，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主要房屋及建筑物：

序号	产权证编号	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产权来源
1	阳新县房权证兴国字第 20160398 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 1 幢	2,502.74	自建
2	阳新县房权证兴国字第 20160399 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 6 幢	2,502.74	自建
3	阳新县房权证兴国字第 20160400 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 7 幢	2,158.51	自建
4	鄂（2016）阳新县不动产权第 0000087 号	阳新县经济开发区 2、3、4、5、8 幢	13,581.46	自建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固定资产原值 (元)	固定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
1	进口通快数控机床	1	1,280,000.00	1,046,933.41	81.79
2	进口高压发泡机	1	700,000.00	572,541.59	81.79
3	激光切割机	1	529,914.53	429,230.69	81.00
4	折弯机	4	527,350.43	427,153.79	81.00
5	数控冲床	1	291,572.78	232,216.91	79.64
6	迪能激光切割机	1	236,684.47	208,578.22	88.13
7	剪板机	2	222,222.22	179,999.98	81.00
8	搅拌机模具一组计四套	1	159,828.96	142,114.62	88.92

（六）员工情况

1、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135 名，情况如下：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比例
20-30 岁	50	37%
30-40 岁	63	47%
41 岁及以上	22	16%
合计	135	100%

公司员工 20-40 岁的占比较高，达到 84%。公司员工团队年轻化程度较高，结构较为合理，显示了公司现有人力资源有较大成长空间和可供挖掘的潜力，能够适应公司业务的发展。

(2) 按岗位分布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研发人员	23	17%
生产人员	71	53%
销售人员	13	10%
行政人员	22	16%
财务人员	6	4%
合计	135	100%

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和生产人员占比较大，为 70%，主要是为公司业务提供产品研发设计与生产的员工，与公司的业务内容和业务模式相匹配，能保证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员工专业结构较为合理。

(3) 按学历分布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8	6%
大专	34	25%
高中及以下	93	69%
合计	135	100%

目前，公司员工大专以上学历占比为 31%，大部分员工具备与公司业务相匹

配的学历水平，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胜任现有工作，与公司业务相匹配。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洪景波、张大朋、何衍恩。

（1）洪景波

洪景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股东基本情况”之“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2）张大朋

张大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何衍恩

何衍恩，男，汉族，1977年6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工业学院，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2001年4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东莞市上鼎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伊诺唯盛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设计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广东金铎燃气具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武汉盛佳电器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3、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在册员工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合计135名，公司已为107名员工购买工伤、医疗、生育三项社会保险，其中66名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及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及子公司就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原因说明如下：

（1）部分离退休返聘人员被计算在工作人员总人数内，但该等离退休返聘人员不属于依法应参保人员，公司及子公司不需为其缴纳社保；

（2）部分员工因入职时间短，公司及子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保手续；

（3）部分员工已缴纳城镇居民保险或者在户籍所在地办理了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新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员工，公司及子公司无需重复办理；

（4）部分员工不愿意购买社保及公积金。

4、实际控制人的兜底承诺

2017年9月，实际控制人洪景波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湖北巨鹏及其子公司已按或正在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需湖北巨鹏及其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滞纳金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或被相关部门处罚，本人将无条件支付所有按主管部门核定需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应缴纳的滞纳金及罚款款项，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湖北巨鹏及其子公司追偿，保证湖北巨鹏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七）环境保护、质量标准和安全生产

1、环境保护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版），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57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94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94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是为餐饮连锁企业提供智能厨房设备定制服务，包括研发、生产、安装及售后维修业务。

参照环保部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

业”，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4年5月20日，阳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商用厨房设备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阳环函[2014]68号），对巨鹏有限委托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份编制的《商用厨房设备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批复意见，同意该项目在湖北省阳新县城北工业园区建设，要求公司做好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投入试生产前须向阳新县环保局提出书面申请，经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间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等。

2015年6月8日，阳新县环境保护局根据巨鹏有限提出的试生产申请，经现场检查，出具的《阳新县环保局污染源现场监察记录》确认巨鹏有限符合试生产验收条件。

2015年12月30日，湖北巨鹏发布《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对风险级别为一般环境风险，并向阳新县环境保护局申请备案。2015年12月31日，阳信县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提交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予以备案，并向公司出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016年1月，阳新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商用厨房设备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结果表明，该新建工程较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三废”处理措施基本可行，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可以组织验收。

2016年4月18日，阳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商用厨房设备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阳环函[2016]11号），对湖北巨鹏报送的《商用厨房设备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批复意见，同意该项目正式投入生产，要求公司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017年8月24日，湖北巨鹏取得由黄石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4202221708000071B的《排污许可证》，该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2017年8月24日至2018年8月23日。

根据阳新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环保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发生过任何污染事故，不存在任何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产品质量及技术标准情况

公司持有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4916Q10080R0S），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商用厨具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发证日期为2016年1月19日，证书有效期自2016年1月19日至2019年1月18日。

公司持有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核发的《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4916S10020R0S），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关于商用厨具的研发、销售与服务所涉及的相关部门、办公区域、作业场所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发证日期：2016年1月19日，证书有效期至：2019年1月18日。

公司持有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核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4916E10033R0S），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ISO14001:2004，本证书覆盖范围如下：关于商用厨具的研发、销售与服务所涉及的相关部门、办公区域、作业场所的环境管理活动。发证日期：2016年1月19日，有效期至：2019年1月18日。

根据阳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及政策，依法组织生产，质量技术监督生产工作基本符合要求，并能接受质监部门的监督管理，不存在任何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规而受到处罚。

湖北巨鹏的产品及服务符合有关产品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标准及要求，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以及产生纠纷的情形。

3、安全生产

公司所属行业为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

证条例》确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产品。

公司日常经营场所均在自有厂房中进行、建筑面积 20,745.45 平方米、消防设施配备完善，公司消防验收、消防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日常经营场所不存在消防安全方面的风险，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2017 年 9 月 4 日，阳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 2013 年 9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3 日，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能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政策，依法组织生产经营，安全生产工作基本符合要求，并能接受县安监部门的监督管理，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收入构成与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收入情况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31,823.85 元、22,679,971.12 元和 5,257,371.42 元。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711,175.34 元、22,679,971.12 元和 5,257,371.42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6.00%、100.00%和 100.0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9,711,175.34	22,679,971.12	5,257,371.42
其他业务收入	820,648.51		
合计	20,531,823.85	22,679,971.12	5,257,371.42

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厨房设备销售	19,711,175.34	96.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其中：台面类	2,131,876.11	10.38	1,403,216.54	6.19	270,839.27	5.15
洗净类	2,976,368.80	14.50	3,744,075.08	16.51	1,660,990.32	31.59
蒸烤类	6,272,509.77	30.55	9,843,620.80	43.40	1,887,119.08	35.89

制冷类	3,479,729.09	16.95	2,545,549.46	11.22	508,990.36	9.68
其他	4,850,691.57	23.63	5,143,509.25	22.68	929,432.40	17.68
售后服务及配件	820,648.51	4.00				
合计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1	100.00

2、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 2017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味千（中国） ^注	13,641,995.70	66.44%
2	南通协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999,957.26	24.35%
3	印实（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57,882.48	4.18%
4	青岛阿香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61,623.93	2.27%
5	北京空港易行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22,277.78	1.57%
	合计	20,283,737.15	98.82%

注：此处已将公司与味千（中国）集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分公司、门店发生的业务合并计算，下同。

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味千（中国）	15,645,518.04	68.98%
2	印实（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55,353.64	8.18%
3	深圳市智和儒雅文化餐饮有限公司	641,452.99	2.83%
4	百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84,006.84	2.57%
5	互礼嘉（上海）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364,932.18	1.61%
	合计	19,901,263.69	84.17%

公司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味千（中国）	4,089,775.21	77.79%
2	湖北中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508.12	2.67%
3	互礼嘉（上海）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120,548.59	2.29%
4	上海醉意境餐饮有限公司	49,000.00	0.93%
5	天津希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253.85	0.77%

合计	4,440,085.77	84.45%
----	--------------	--------

公司目标客户主要为餐饮连锁企业，由于餐饮连锁企业大多规模较大，分店较多，如味千（中国）集团管理有限公司、百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阿香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等。所以，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比较集中，且有重合情形。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合并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合并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8.82%、84.17%和84.45%。报告期内公司逐步改善销售结构，逐年降低主要客户的集中性，预计未来会进一步降低客户集中的问题。

报告期内，味千拉面（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00%以上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在前五大客户占有权益的情形。

（二）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消耗及占比情况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4,360,805.56	41.03%	6,071,711.98	42.17%	1,831,128.50	45.67%
直接人工	1,659,082.98	15.61%	1,956,712.49	13.59%	371,678.59	9.27%
制造费用	4,608,445.75	43.36%	6,369,754.28	44.24%	1,806,670.68	45.06%
合计	10,628,334.2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和水，由当地供电局进行供电，水务局供水，在总成本中占比较小，能源价格波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公司所在的区域能源供应充足，可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和水，主要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能源种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	144,172.65	1.31%	175,465.73	1.22%	63,500.44	1.58%
水	2,950.00	0.03%	5,789.00	0.04%	1,495.15	0.04%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7年1-6月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1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09,585.00	23.00%
2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2,415,488.93	18.46%
3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512,111.25	11.56%
4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1,119,347.00	8.56%
5	惠州市启达实业有限公司	325,747.43	2.49%
合计		8,382,279.61	64.07%

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1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2,060,830.95	12.30%
2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927,114.32	11.50%
3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612,152.00	9.62%
4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1,008,700.58	6.02%
5	惠州市启达实业有限公司	350,102.25	2.09%
合计		6,958,900.10	41.52%

2015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1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43,806.01	9.08%
2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443,052.21	9.07%
3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369,059.44	7.55%
4	佛山市灶夫人电子有限公司	117,732.72	2.41%
5	东莞市三越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8,750.00	1.20%
合计		1,432,400.38	29.31%

公司经过多年的业务往来，从众多供应商中筛选了比较优质的几家供应商作为长期、固定的采购对象，主要是为了保证采购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依赖性。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

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64.07%、41.52%和 29.31%。公司拥有广泛的采购渠道，在采购方面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根据市场价格和质量要求灵活调整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质量至上，质优价廉”的采购原则，不存在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在前五名客户占有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重大合同与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结算金额（元）	生效日期	履行情况
1	湖北巨鹏	南通协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5,128,589.74	2017.2.21	正在履行
2	湖北巨鹏	青岛阿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程控式煎饺机	461,623.93	2016.5.25	履行完毕
3	湖北巨鹏	拉格代尔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264,569.00	2017.6.2	履行完毕
4	湖北巨鹏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204,500.00	2017.4.12	履行完毕
5	湖北巨鹏	北京空港易行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181,633.00	2017.4.14	履行完毕
6	湖北巨鹏	北京三信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171,644.00	2017.5.24	履行完毕
7	湖北巨鹏	印实（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183,000.00	2016.11.25	履行完毕
8	湖北巨鹏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300,000.00	2016.4.29	履行完毕
9	湖北巨鹏	深圳市智和儒雅文化餐饮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790,000.00	2016.3.22	履行完毕
10	湖北巨鹏	武汉新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	490,400.00	2016.9.19	履行完毕

注：选取 1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作为重大业务合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结算金额（元）	生效日期	履行情况
1	湖北巨鹏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烤箱	1,612,152.00	2017.7.21	正在履行
2	湖北巨鹏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石板烤箱主板、面板、热点偶	2,415,488.93	2017.2.20	正在履行
3	湖北巨鹏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商用不锈钢冷冻柜、保鲜柜	1,788,232.62	2017.1.6	正在履行
4	湖北巨鹏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方通、圆管	1,119,347.00	2017.2.22	正在履行
5	湖北巨鹏	惠州市启达实业有限公司	商用电磁炉机芯套件、配件	375,949.75	2017.2.23	正在履行
6	湖北巨鹏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石板烤箱主板、面板、热点偶	2,060,830.95	2016.1.20	履行完毕
7	湖北巨鹏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商用不锈钢冷冻柜、保鲜柜	1,927,114.32	2016.1.20	履行完毕
8	湖北巨鹏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烤箱	2,473,857.00	2016.7.20	履行完毕
9	湖北巨鹏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方通、圆管	1,008,700.58	2016.1.8	履行完毕
10	湖北巨鹏	惠州市启达实业有限公司	商用电磁炉机芯套件、配件	350,102.25	2016.1.8	履行完毕

3、贷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湖北巨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新支行	700.00	2016-9-28 至 2017-9-27	履行完毕
2	湖北巨鹏	阳新县财政局	300.00	2017-4-7 至 2017-12-8	正在履行
3	湖北巨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新支行	350.00	2017-9-21 至 2018-9-20	正在履行
4	湖北巨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新支行	350.00	2017-9-30 至 2018-9-29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编号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人	担保物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	2016-9-23 至 2019-9-23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阳国用(2016)第10010246号; 房权证兴国字第120160398399400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新支行	1,700.00	正在履行

(四) 可持续经营分析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711,175.34元、22,679,971.12元和5,257,371.42元。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31,823.85元、22,679,971.12元和5,257,371.42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6.00%、100.00%和100.00%，主营业务突出。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2,939,756.18元、780,958.12元和-2,143,381.52元。剔除2017年业绩对应的期间因素后，公司盈利能力呈现上升趋势，综合考虑公司营业资质齐全且未来无变更主营业务的计划，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31-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11-商业和专业服务”中的“12111013-综合支持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31-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2、行业简介

由于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种类众多，行业内的生产企业较多。根据慧聪网《中国商用厨具市场研究》资料显示，截至2016年底，中国商用厨具厂商有1000多家，而具有一定竞争规模的生产企业不到50家，其余均为规模较小的拼装工厂，行业品牌集中度很低，大多数企业的产品结构单一，产品种类不全，不具备自主品牌和核心技术，缺乏综合竞争实力。

我国电器行业起步较晚，于改革开放后取得了较快发展，商用厨房设备作为电器行业的分支起步亦较晚。

通过近年来的快速发展，我国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商用厨房设备产业体系。公司作为我国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通过不断的技术引进与自主研发，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掌握了行业核心技术，并根据市场需求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有效改进，形成了有特色的生产工艺技术，能够更好、更快地响应市场变化，不断缩小与国外同行业先进企业之间的差距。

目前，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行业配套体系。近年来产业转移进一步促使国内企业规模不断扩大、数量不断增多，同时行业技术水平也有较大提升，如抛光技术由传统的人工手动抛砂光向自动化抛光方向发展、数控加工技术也得到了应用。预计未来行业内企业生产自动化水平将逐步得到提升，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成本率的同时，人工成本将不断降低；同时通过对液压等系统改进，实现多道工序单机操作，提升模具精度和生产效率。同时通过对厨房设备的燃气自动配比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安全控制系统、热能再利用系统的不断改进，提升厨房设备的能源使用效率。

3、行业上下游关系中

（1）公司所处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本行业产品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两类，一类是不锈钢卷板、冷板、不锈钢板、铝锭、镁合金等金属产品，另一类是电子元器件如电机。公司所处的上游行业是金属加工业和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金属加工业和电子元器件制造业，涉及的具体产品较多，包括：不锈钢卷板、冷板、不锈钢板、铝锭、镁合金、电子元器件等，这些产品大都属于工业的基础材料或零配件，产品技术成熟，产业处于良好发展阶段，供应商数量众多，市场供应充足，能够保障本行业产品的正常生产。

（2）公司所处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商用厨具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酒店、宾馆、食品加工厂、团体食堂、餐厅、学校、部队等场所。公司所处的下游行业主要为酒店、餐饮行业。

酒店、餐饮业由于市场的刚性需求通常保持稳定，并与经济发展水平呈正相关性。中国经济正处在快速发展期，国民总收入、人均GDP均保持平稳快速增长，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外出就餐、外出旅游的次数逐年增加，对餐饮、酒店业的需求将日趋增多，对餐饮、酒店业的服务和设备的要求会越来越高，下游行业的繁荣发展会相应的带动对相关商用厨房设备的需求。

（二）行业监管与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按照管辖范围的不同，商用厨房设备制造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其中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拟订并组织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工信部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组织领导和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编制国家重大技术装备规划，协调相关政策；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负责餐饮设备生产质量、安全等标准制定，内贸、出口标准、餐饮设备产品质量标准的制定及管理。

本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厨具业商会。主要负责规范市场秩序，建立健全各项自律性管理制度，制订并组织实施行业职业道德准则，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建立自律性管理约束机制，规范会员行为，协调会员关系，团结会员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组织会员参观、考察或举办各类展销会、交易会等活动，增进会员在行业间的交流与合作。

2、行业主要政策

2016年3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纲要指出要适应消费加快升级，以消费环境改善释放消费潜力，以供给改善和创新更好满足、创造消费需求，不断增强消费拉动经济的基础作用。增强消费能力，改善大众消费预期，挖掘农村消费潜力，着力扩大居民消费。

2016年3月，商务部以商服贸函[2016]71号印发《商务部关于推动餐饮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指导意见目标通过优化环境，引导餐饮企业加速转型，为消费者提供安全、营养、健康、方便、美味的餐饮服务，推动餐饮业向大众化、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力争用5年的时间，培育一批连锁化、品牌化餐饮企业，基本形成以大众化餐饮为主体、区域布局合理、城乡协同、各业态协调的发展格局，满足多层次、多样化消费需求的餐饮服务体系。

2014年9月，商务部与国家发改委共同颁布了《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试行)》，并于2014年11月1日正式实施。《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试行）》的正式实施有利于规范餐饮服务经营活动，引导和促进餐饮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其主要内容包括：立法目的、制定依据、适用范围、餐饮经营概念界定、主管部门职责、行业协会义务以及鼓励发展大众化餐饮等几个方面。这一办法的出台有助于解决餐饮业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促进餐饮业规范、有序发展，有助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有利于优化餐饮业发展结构、提升餐饮业发展水平。

2014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14〕3号印发《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该《发展纲要》分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发展重点、政策措施4部分。主要任务是：构建供给稳定、运转高效、监控有力的食物数量

保障体系；构建标准健全、体系完备、监管到位的食物质量保障体系；构建定期监测、分类指导、引导消费的居民营养改善体系。政策措施是：全面普及膳食营养和健康知识；加强食物生产与供给；加大营养监测与干预；推进食物与营养法制化管理；加快食物与营养科技创新；加强组织领导和咨询指导。

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其中将采用新型制冷剂替代氢氯氟烃-22（HCFC-22 或R22）的空调器开发、制造，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家用电器生产，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硬质聚氨酯泡沫的生产与应用列为鼓励目录。同时将使用聚能燃烧技术的燃气灶等高效节能型燃气具的开发与制造列为鼓励类。

2011年12月，卫生部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不锈钢制品（GB9684-2011）》，该标准参考国外相关规定修订了重金属迁移限量，适用于主体材料为不锈钢的食具容器及食品生产经营用工具、设备。新标准的制定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有利于降低不锈钢制品制造行业的恶性竞争，提高行业集中度，淘汰落后产能，优化资源配置，保障行业的健康发展。

2009年6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号），自2009年6月1日起，部分商用厨房设备、自助餐设备的出口退税率分别提高至17%、9%。

国家对餐饮设备行业的大力支持，为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舆论环境，对加快自主品牌建设、推动餐饮设备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高餐饮设备行业的整体竞争力具有积极的作用。

（三）行业发展特征

1、行业发展概况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伴随工业化和机械化程度的提高而不断发展，最早起源于欧洲等西方国家。商用厨房设备产品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应用范围非常广泛。早期的商用厨房设备行业主要是指在西式厨房或西式餐厅中使用的厨具用品，包括食品加工、烹调蒸煮、调理一类的产品。

近三十年来，由于中国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和世界范围内的产业重组，制造业逐步向中国转移，推动了国内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发展，促进了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的出口，使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在技术水平、工艺制造、质量、规格种类等方面得到了极大的提高。商用厨房设备行业进入中国市场后，产品的应用范围和品种种类更加丰富，不论是中餐馆还是越来越多类型的西式餐厅，对商用厨房设备产品始终保持旺盛的需求。

目前，广义的商用厨房设备行业主要包括五大类产品：第一类是商用食品机械类产品，主要用于对食物的加工，品种种类非常多，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包括的产品有切菜机、糖果机、灌装机、绿豆糕机、杀菌锅、啤酒设备、豆腐机、食品搅拌机、绞肉机、双动和面机、压面机、面食机、切肉机、摸浆机、拌馅机、浆渣分离机、锯骨机、食品切碎机等；第二类是商用厨具类产品，主要是对食品的烹调蒸煮、食物的存储、智能保温等功能，产品种类也非常多，主要有中餐炒炉、西餐炉灶、组合智能蒸柜、烤箱、万能蒸烤箱、电子暖汤锅、电汤池、果汁鼎、咖啡鼎、油炸炉、电磁炉等；第三类是洗涤设备，主要产品是商用洗碗机等；第四类是制冷保鲜类产品，主要产品有冷藏柜、冷冻柜、保鲜柜等，第五类是调理台类产品，主要有不锈钢份盘、橱柜、物料架、调理台等产品。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餐饮、酒店、大型食堂中，公司目前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是食品加工、调理、烹调蒸煮类产品，未来公司将逐步扩大自己的产品线，完善产品结构。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在国外有近百年的发展历史，产品品质和技术水平比较高，国内商用厨房设备制造企业多还集中在中低端市场，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高端品牌较少。近年来，国外商用厨房设备企业通过合资、独资建厂的方式逐渐进入中国市场。“十二五”期间，外资品牌通过兼并、新建、入股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的速度会越来越快。同时，部分拥有先进生产设备、具有较强产品研发设计能力、资金实力强、规模大的国内企业将在竞争中逐步提高市场份额，树立优良品牌。

2、市场规模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是酒店和餐饮业。近年来，随着各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外出就餐、外出旅游的几率显著提高，进而推动了酒店、餐饮行业的发展，带动相关设备投资需求增加。由于商用厨房设备产

品是酒店、餐饮设备投资里的必备产品，酒店、餐饮业的快速增长激发了对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的旺盛需求。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在我国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发展，有近三十年的历史。商用厨房设备由西方传到中国，属于耐用产品和高端消费品，广泛应用于中餐、西餐、酒店、面包房、酒吧、咖啡厅、员工餐厅、学校餐厅、烧烤店、快餐店、面馆、寿司店等场所。商用厨房设备区别于家用厨具设备的主要特点是其应用于商业场所，而非一般家庭使用；产品规格、种类、应用范围比家用的更多。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城镇化不断推进，人口在城市的集中以及工作、旅游的需求增加了人们在外就餐的频率。根据《餐饮产业蓝皮书：中国餐饮产业发展报告（2011）》数据显示，约50%的消费者除工作餐外，一周外出就餐次数在1-3次，外出就餐4-6次的消费者占26.47%，每天外出就餐的比例达15%；外出旅游的人数也逐年增加，根据国家旅游局统计处数据显示，2012年底，中国境内旅游人次达到29.57亿人次，比上一年同期增长了12.00%，外出旅游人数的增加刺激了酒店、餐饮业的发展，进而带动对商用厨房装备产品的需求。

近10年来，我国GDP以年均10%的速度迅猛增长，进入了人均GDP6,000.00美元的新阶段。“十二五”时期，随着小康社会进程的稳步推进，我国人均消费水平将持续增长，消费方式也将发生重大变化，居民消费将由实物消费为主进入实物消费与服务消费并重的轨道，居民消费结构将会发生重大变化。居民外出就餐、外出旅游的机会和频率日趋增加，都将推动国内餐饮、酒店业等服务性行业的发展。随着国际化程度的加深，将有更多的国外餐饮企业进驻我国，餐饮、酒店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将带动对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需求。

3、行业区域性、周期性或季节性

（1）行业区域性

从全球范围来看我国是商用厨房设备的主要生产国之一。从国内来看，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的地区分布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分布在浙江为中心的华东区、以广东为中心的华南区和以山东为中心的华北区。

（2）行业周期性或季节性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面向下游各类商业餐饮经营场所（主要为酒店、餐馆、食堂等），这些下游行业已逐渐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组成部分，其主要受宏观经济变化、波动影响，与全球宏观经济周期相关。商用厨房设备行业亦主要受宏观经济变化、波动影响，其需求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4、行业发展趋势

（1）产品品质的多样性

“安全、健康、节能、智能、环保”成为21世纪厨具革命的发展主题，给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发展拓宽了新的思路。世界上日趋严重的环境污染和资源匮乏问题，使绿色环保问题越来越引起广泛的重视。商用厨房设备产品所包含的环保、节能意识越来越成为消费者关注的重点，产品结构向美观、时尚、环保、能耗低、智能的方向演化。低附加值的产品将遭受国内同行业的冲击和更深层次的竞争。

（2）新技术的应用

高科技在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广泛应用，导致了企业生产方式上质的飞跃。计算机技术、信息技术的应用，改变了商用厨房设备制造业的传统观念和 production 组织模式。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原有生产模式已经不能适应行业竞争的要求，及时引进设备，更新观念、更新技术，生产组织方式上导入智能制造、虚拟制造等概念，已是商用厨房设备企业的共识。信息技术有助于优化企业流程，降低管理成本，在竞争中获取优势地位。

（3）产品升级换代速度加快

商用厨房设备品种的更新越来越快，更新换代的时间越来越短。相对于传统产品而言，现代厨具设备的平均畅销寿命越来越短，对企业的生产提出了挑战，要求企业能够提供更加智能、更加环保的产品，同时也为企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四）行业的风险及壁垒

1、行业的风险

（1）政策风险

目前，国内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发展势头强劲，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以及消费者认知程度的不断加深，产业链逐步完善，新的需求和技术正源源不断地加入到行业当中，与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也将面临修订与完善。如果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国家、行业标准，提升现有产品标准等级要求，将可能使国内企业面临震荡调整。

（2）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规范的风险

国内大部分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已经开始融入国际化产业链，转型为 OEM/ODM 生产厂商，但是较低的行业集中度导致行业内竞争不规范，低端化竞争明显。同时，市场上诸如侵犯专利、假冒商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存在，可能严重侵害企业的合法权益，企业保护知识产权的难度较大。

（3）技术面临替换风险

国内商用厨房设备正处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商用厨房设备制造行业在国外有近百年的发展历史，产品品质和技术水平比较高，而国内企业多集中于中低端市场，大多数企业规模小，高端品牌较少。随着行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若服务模式、技术特点被借鉴、复制，可能导致企业失去技术优势。

2、行业壁垒

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目前存在着不少同质化竞争的中小企业，少数具有较强技术研发、整合能力，技术先进且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占据了行业领军者的地位，在日趋激烈的竞争中将获得较大的竞争优势。这些企业将在后续的行业竞争中发挥先发优势，形成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

具体而言体现在以下一些方面：

（1）技术壁垒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需要优良的整体工艺设计及较强的技术开发与整合能力。与一般电器的简单组装不同，商用厨房设备的生产需要涉及钣金、模具、发泡、制冷、电气等多个相关领域的有机组合，而非简单组装。同时每一个领域又有各自的特殊技术要求，这就需要生产企业拥有完整的技术能力。同时随着行业对能

耗环保等要求的日益提高，对商用厨房设备生产厂家的整体设计、开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各型号产品温控点及临界温度的不同选择将会对产品的能耗等指标产生直接影响。而行业潜在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完整掌握行业所需全部技术，面临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

商用厨房设备作为不锈钢厨具产品，其高端产品对于外观设计和表面处理等工艺要求较高，需要生产企业对拉伸、退火、抛光等各工艺环节有较为充足的技术储备与应用能力。行业内领先企业通过技术引进、消化、探索与创新，逐渐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和技術能力，所生产的产品质量较高、外观较好。而生产工艺落后、技术储备较少的企业，只能生产低端产品，缺乏竞争力。

厨具设备通常以不锈钢作为壳体结构，采用燃气或电作为热源对食物进行加热和烹饪。需要生产企业在完成壳体结构生产后进行燃气或电器结构的安装和测试。随着节能环保概念不断深入人心，餐饮行业降低使用成本的实际需要，以及相关法规的强制性要求，厨具设备生产企业需要对燃气自动配比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安全控制系统、热能再利用系统进行不断改进，提升设备的能源使用效率。新进入企业及研发投入较少的企业难以不断提供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2）品牌壁垒

商用厨房设备作为餐饮及相关领域内广泛使用的电器设备，相比于其他设备其使用期限相对较长（一般设计寿命5-8年），且为使用者日常经营过程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因此消费者在购买时一般都比较谨慎，在无法区分各产品各项具体性能优劣的前提下，会将品牌作为购买决策的重要依据之一。

商用厨房设备亦是餐饮行业经营的必需品，厨具设备的耐用性及厨具设备的能源使用效率亦为餐饮设备经营者所关注。但耐用性及能源使用效率无法通过产品外观进行辨别，故品牌成为购买决策的重要依据之一。然而，良好品牌形象的塑造需要企业不断通过宣传、推广及高品质的售后服务才能逐步形成。新进入者其品牌知名度有限，加之产品技术性能无法与知名品牌相比，售后服务体系有待完善，故很难与行业知名品牌进行竞争。

（3）质量控制壁垒

商用厨房设备因涉及电气部件等，各个国家及地区对其有各自不同的强制及非强制认证标准，如我国的生产许可证，北美地区的UL/ETL、NSF认证，欧洲地区的CE认证，澳洲的GEMS认证等，往往只有通过这些认证之后产品才能够在相应市场上销售。

在认证的基础上，生产及检测过程中各道程序细节的管理及控制将直接或间接影响产品质量稳定性，从而影响消费者的使用感受，影响公司品牌形象。这些都要求生产企业具备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而新进入者由于缺乏相应的经验积累，难以在短时间内与现有企业展开竞争。

（五）影响行业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的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商用厨房设备已逐步成为下游相关行业的必需品，随着新技术的逐步应用，其本身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同时其下游餐饮及相关行业的发展亦受到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

2016年3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纲要指出要适应消费加快升级，以消费环境改善释放消费潜力，以供给改善和创新更好满足、创造消费需求，不断增强消费拉动经济的基础作用。增强消费能力，改善大众消费预期，挖掘农村消费潜力，着力扩大居民消费。

2016年3月，商务部印发《商务部关于推动餐饮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服贸函[2016]71号）。该指导意见目标通过优化环境，引导餐饮企业加速转型，为消费者提供安全、营养、健康、方便、美味的餐饮服务，推动餐饮业向大众化、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力争用5年的时间，培育一批连锁化、品牌化餐饮企业，基本形成以大众化餐饮为主体、区域布局合理、城乡协同、各业态协调的发展格局，满足多层次、多样化消费需求的餐饮服务体系。

2014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国办发〔2014〕3号）。该纲要主要针对的是我国食物生产还不能适应营养需

求，居民营养不足与营养过剩并存，营养与健康知识缺乏等问题。《纲要》立足保障食物有效供给、优化食物结构、强化居民营养改善，绘制出至2020年我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的新蓝图。

2011年3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其中将采用新型制冷剂替代氢氯氟烃-22（HCFC-22或R22）的空调器开发、制造，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家用电器生产，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硬质聚氨酯泡沫的生产与应用列为鼓励目录。同时将使用聚能燃烧技术的燃气灶等高效节能型燃气具的开发与制造列为鼓励类。

产业政策和指导意见的发布及实施，为商用餐饮设备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

（2）市场前景广阔

商用厨房设备可广泛应用于各类与餐饮相关的经营及非经营场所，包括星级饭店餐饮部，各类正餐、快餐、休闲餐、小吃等餐饮经营场所，学校、企事业单位等食堂，各类超市及其他场所等。仅就餐饮行业而言，根据《中国餐饮产业发展报告2015》提供的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餐饮行业保持了快速的发展趋势，餐饮业在过去十年中保持高速增长，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的比重逐年上升，已经超过10%，成为满足国内消费需求的重要产业。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4年餐饮业收入额27,860亿元，同比增长9.7%；2015年，全国餐饮收入32,310亿元，同比增长11.7%；2016年，在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形势下，全国餐饮收入35,799亿元，同比增长10.8%，保持稳定增长。根据《2013-2014年中国商用厨具市场发展概述》，我国商用厨房总数在530万个左右。

同时我国超市及便利店等批发、零售行业发展迅速，根据国家统计局提供的数据显示，2015年，我国的超市门店总数（包括折扣店、超市、大型超市、仓储会员店）为59,970个，比2005年的19,002个增长了215.60%；2015年，我国的便利店门店总数为17,675个，比2005年的10,043个增长了75.99%。

除我国外，餐饮及零售行业在世界各国均拥有较大市场。2014年美国有约3.7

万家超市，2015年美国餐饮业零售总额预计达7,092亿美元，而同期便利店总数超过15万家。根据公开资料，英国、日本等发达国家也拥有大规模的餐饮及零售业市场。与此同时发展中国家市场正处于不断发展过程中，市场潜力巨大。由此可见，商用餐饮设备拥有巨大的市场容量，每年首次购置及更新换代需求总和数量巨大，为行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3）国际产能转移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通过近年来的不断发展，目前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在国际竞争中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行业内知名企业如Turbo air、WilliamsRefrigeration 等纷纷进入我国设立生产基地，这为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2、影响行业的不利因素

（1）行业集中度低

根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厨具业商会提供的数据显示，我国商用餐饮设备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商用厨房设备市场化程度较高，但各类企业规模不一，技术层次不一。大规模企业通过技术开发与创新引领行业发展，而多数企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和产品档次不高，造成行业整体竞争力有待加强。

（2）缺少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自主品牌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已逐渐成为商用厨房设备、自助餐设备及厨具设备的生产大国，生产的相关设备、产品能够基本满足国内各领域的使用要求，并且每年有大量出口。但出口产品中多为贴牌生产，仅少量使用自主品牌进行销售，自主品牌缺乏国际影响力。

（六）公司的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情况

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发展，已有30多年的历史。商用厨房设备广泛应用于中餐、西餐、酒店、面包房、酒吧、咖啡厅、各类食堂餐厅、快餐店等场所，相较于家庭使用的餐饮设备，其产品规格、种类更多，使用范围

更广。

就公司商用厨房设备而言，其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根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厨具业商会提供的数据显示，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已形成了以浙江为中心的华东区、以广东为中心的华南区和以山东为中心的华北区三大生产集中地，行业内大规模企业较少，多为小型企业和作坊式工厂，缺少研发能力和技术积累。总体而言，行业发展水平仍有待提高，规模化、规范化企业数量有限，技术水平和国外先进企业仍有一定差距。

目前我国的商用厨房设备生产企业能够生产绝大部分类型的商用厨房设备，并且相关产品性能指标能够满足实际使用要求，部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总体而言与发达国家的商用厨房设备相比，在生产工艺及产品性能方面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2、公司主要竞争者

（1）裕富宝厨具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商用厨具设计开发、制造加工、安装维护的大型港资企业，隶属于亚洲地区最著名的商用厨具制造商—裕宝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利高牌电焗炉；利高牌电扒炉电炸炉；利高牌电蒸柜；利高牌铁板烧；利高牌雪柜系列；THERMAL PRO 保温设备；环保炒炉；燃气扒炉；环保蒸柜；环保蒸炉；巴西烘烤炉；超市熟食厨具；厨房设计顾问；厨房专业咨询；厨房专业维修。

（2）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切片机、切菜机、绞肉机、锯骨机、电子暖汤锅、电汤池及自助餐炉等，拥有近百种型号。该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的研发和创新，目前已取得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在内的各类授权专利41项。该公司自主研发了新型土豆脱皮机、商用洗碗机、万能蒸烤箱、智能组合蒸柜、节能环保中餐炉、高档西餐炉等多款新产品的试制和小批量生产，同时对切菜机、切片机、绞肉机等已有产品进行了升级开发，丰富产品的功能、提高产品的品质，使产品更符合市场发展需要和客户需求，赢得客户的信赖，保持强劲的竞争力。

（3）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位于广东省广州市，于2013年7月加入ITW集团（ILLINOIS TOOL WORKSINC）。其拥有五万多平方米厂房，主要的品种和规格达400多种，生产西餐、快餐、酒吧、超市、小吃及机关团体部队所用的相关餐饮设备，并承接非标产品的制做。该公司获国家颁发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多种产品均获得CE、UL 等欧美国际认证。

（4）上海酒总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上海普陀区,主要经营酒店成套设备及器具、轻工食品机械（除特种设备）、酒店生饮水设备技术开发、安装服务，软件开发，从事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百货、五金交电、厨房设备及用具、卫生洁具、通讯设备、普通机械、食品添加剂的销售，电子商务，企业管理，从事成套设备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及设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与一般电器的简单组装不同，商用厨房设备（如商用冰箱）的生产需要涉及模具、发泡、制冷、电气等多个相关领域的有机组合，而非简单组装，同时每一个领域又有其自身的特殊技术要求，这就需要生产企业拥有完整的技术储备与能力，并且要能够针对行业最新发展动向进行相应的研发与技术改进。目前公司拥有多个实验室，能够保证公司对于新研发产品的试验、验证及参数标定，并可以通过对在线产品的抽检，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一致性。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老中青结合、合理配备的研发团队。公司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技术储备，目前共拥有20项专利和3项软件著作权，专利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外观专利2项。

（2）工装设备优势

公司意识到工装设备对于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生产效率和控制产品成本的重要性，近年来通过自主设计、改进生产设备和外购国际先进水平设备（数控折弯

机、激光切割机等），工装设备技术含量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近年来公司针对产品的生产流程，自行设计专用PLC控制生产线，能够一次完成切角、冲孔、折弯和成型等工序，能够有效减少不同工位间流转所耗用的时间。

（3）成本控制优势

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相对较为成熟，在同等产品品质条件下成本控制水平会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及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公司重视成本控制，从产品设计、生产工艺、采购等多方面入手，建立完善的成本控制体系。同时，公司实行集中采购管理采购，提高整体采购效率，减少采购中间环节。公司采购规模大、付款及时、商业信誉较好，这些因素进一步增强了公司采购议价能力，进而有效控制成本。

4、公司竞争劣势

与全球范围内行业领先企业相比，公司在生产规模、技术设备和资金实力等方面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受制于资金及人力规模，公司生产能力与规模受到一定限制，目前已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在生产技术及设备方面，国际领先企业已将自动化生产线用于发泡等工序，而公司目前在相关工序仍需部分人工投入。

七、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要为导向，科技创新为源动力，专注于商用厨房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的厨房设备。在现有基础上将进一步夯实并发挥公司的在商用厨房设备领域的技术与市场优势，并不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细化生产管理，努力成为智能厨房设备非标集成定制服务商。

根据多年来在商用厨房设备领域的精耕细作、点滴积累，以及持续不断的技术研究与市场探索所得经验，并结合自身特点与外部环境，公司制定了清晰的发展规划：围绕“为人类提供饮食健康保障”的理念，不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此，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计划：

（一）技术研究开发计划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持续创新，不断对原有系列产品进行技术改进。在优化产品性能方面，公司从改善制冷系统匹配和回气热交换系统着手，在不增加输入功率的状态下，使降温速度普遍加快15%，最低箱温下降3-5摄氏度；在提升可靠性方面，公司针对商用商用厨具制冷设备的高温、高油烟特殊使用环境进行了相应研发，并成功研发一种强制风冷钢丝式冷凝器等技术；在维护便利性方面，公司设计了融霜水蒸发皿、新型商用冰箱门框等；在降低能耗方面，公司对控制器、控制逻辑等的不断改进。在提升厨具设备能源使用效率方面，公司研发了煲汤炉炉头引射管技术等，使燃烧更加充分，提高热效率。

公司未来将以强大的后台研发能力为支撑，在紧跟市场发展趋势的同时，需要积极为未来进行技术储备，在现主打产品基础上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各型更为先进和可靠的商用厨房设备，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来满足不同的市场需要，以保持和扩大公司在商用厨房设备生产领域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着重在商用厨房设备的节能化、环保化方面进行研究与开发。

（二）市场开拓与品牌建设计划

目前公司已在国内市场建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能够在第一时间收集市场需求信息，并迅速推广公司新产品。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不断维护和拓展国内销售体系，以更为全面地了解市场需求等信息。

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充实销售部门力量，完善销售服务体系。增强销售队伍市场调研能力，提高信息快速共享效率，规范服务标准化，从而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公司知名度，巩固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将与下游客户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听取客户对市场的判断、汲取客户所积累的经验，以便及时掌握行业动态，更好地服务于市场。

（三）人才队伍建设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和持续快速增长，实施人才战略，吸引优秀人才是公司未来的重要工作之一。公司将侧重于技术研发人才、营销人才的引进，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技术研发人才方面，公司将加大引进高级专业人才

的力度，逐步形成一支层次合理的技术开发队伍。在营销人才方面，公司将加强营销人员的服务意识，强化相关技术知识的学习，打造一支营销能力出众的市场开拓队伍和服务意识强烈的客户服务队伍。

公司将通过自主培养、对外合作交流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引进各类有用人才。此外，公司将有计划地利用各种渠道和机会与国内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专业机构展开合作，扩充公司发展所需的人才。

（四）精细化管理计划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公司需在现有管理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通过精细化的管理实现企业整体的高效运作。公司将在现有ERP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公司各类业务流程，提高资源配置和运行效率，进一步理顺产品开发、生产、质检、销售、售后服务的各个环节，实现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安排、成本控制、产品销售等环节的有效控制，实现全流程可视化控制管理，从而实现企业主要业务经营指标健康持续增长。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成立初期规模较小，公司治理尚不健全，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设立股东会，未另外设置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执行董事、经理和监事。通过查阅公司的工商档案资料，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公司法人股东名称变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但公司存在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后未及时进行选举、部分“三会”会议届次不规范、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部分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等情形，同时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相对较小。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成立之初没有制定诸如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制度，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但是，上述瑕疵未构成影响决策机构决议实质效力的情形，也未出现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的情形。

（二）股份公司阶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为适应公司运作及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证券事务代表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

公司制定的上述制度均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行使章程赋予的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能够代表职工的利益，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公司三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健全，治理意识相对薄弱，但是能够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基本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公司的各项决策、监管制度。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证券事务代表工作细则》等内部控制制度。

在维护股东权益方面，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股东保障机制。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相关材料、有权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议或质询、有权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等，充分保证了股东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积极执行公司章程和“三会”有关制度，并能有效运行，保护股东权益。但公司仍需不断强化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做到熟悉运用《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的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量、安全等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已了结诉讼、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五、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智能厨房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维修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公司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财产主要包括房屋、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目前的股份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设立时则承继了有限公司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和配套设施，公司资产权属不存在法律上的不确定状态，亦未有重大

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经查阅以上财产的权属证明，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财产，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场地、设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在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三）人员独立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公司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

公司在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分别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公司在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财务部、生产部、研发部、市场部、行政部等内部组织架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内部流程清晰。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且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在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完全分开和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景波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深圳巨鹏、巨鹏置业、金龙农林、火头军餐饮、上海巷秦的信息如下：

（1）深圳巨鹏

深圳巨鹏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为洪景波，注册资本为 2112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塘尾富源工业区一区 A1 幢厂房 2 楼，经营范围为“厨房设备、食品加工机械、厨房制冷设备、抽排油烟设备、送风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上门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厨房设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厨房油烟、噪声的治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

深圳巨鹏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洪景波	1,500.00	71.00%	货币
2	上海领先	612.00	29.00%	货币
合计		2,112.00	100.00%	/

深圳巨鹏经营业务与本公司相同或者相似，为避免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深圳巨鹏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停止一切经营业务。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巨鹏已无实质性经营业务。深圳巨鹏已与所有员工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并按《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进行经济补偿，至今未发生任何劳动纠纷。深圳巨鹏到目前已处置完所有的生产设备，现已无实际经营场地，原有的生产经营场地均系租赁而来，租赁到期后并未续租。深圳巨鹏到目前为止，已无生产经营所需的任何人员、设备、场地。

深圳巨鹏实际控制人洪景波说明并承诺：深圳巨鹏现已进入实质性清算程序，待完全结清所有应收应付账款后进行注销。

（2）巨鹏置业

巨鹏置业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为洪景波，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现住所为阳新县经济开发区综合大道 11 号，经营范围为“对房地产业、餐饮业、娱乐业进行投资；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物流配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巨鹏置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景波	4,950.00	99.00%
2	刘华玲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巨鹏置业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金龙农林

根据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

号 420222000043036) 并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金龙农林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 法定代表人为洪景波, 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现住所为阳新县白沙镇金龙村, 经营范围为“生态农业、林业开发; 苗圃培育; 农业休闲观光”。

金龙农林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景波	35.00	35.00%
2	罗祖加	25.00	25.00%
3	陈思祇	15.00	15.00%
4	陈知杰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金龙农林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 火头军餐饮

根据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9 月 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00316542658L) 并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火头军餐饮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为赵才松, 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 现住所为黄石市下陆区团城山 13-5 号, 经营范围为“餐饮管理、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火头军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才松	6.80	34.00%
2	洪景波	10.20	51.00%
3	陈知杰	3.00	15.00%
合计		20.00	100.00%

火头军餐饮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5) 上海巷秦

根据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局于 2014 年 4 月 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09353369XB) 并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站，上海巷秦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青，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现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亭卫公路 6558 号 9 幢 4056 室，经营范围为“自动洗碗机，清洁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巷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景波	12.00	40.00%
2	陈政	3.00	10.00%
3	康云华	3.00	10.00%
4	李成绩	3.00	10.00%
5	张青	9.00	30.00%
合计		30.00	100.00%

上海巷秦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8 日，但从 2014 年至 2017 年 2 月均未实际经营，上海巷秦从 2017 年 3 月开始实际经营，其主营业务为洗涤液销售、自动洗碗机租赁。

上海巷秦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但鉴于其客户与公司客户存在一定重叠，上海巷秦股东洪景波、陈政、康云华均已作出承诺：关于洪景波、陈政、康云华所持有的上海巷秦的股权，在未来 3 个月内，湖北巨鹏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优先转让给湖北巨鹏；如湖北巨鹏无意受让，再将其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湖北巨鹏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湖北巨鹏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湖北巨鹏

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湖北巨鹏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湖北巨鹏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湖北巨鹏的同业竞争：

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③如湖北巨鹏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湖北巨鹏；

④如湖北巨鹏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则承担由此给湖北巨鹏造成的经济损失。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湖北巨鹏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前已全部归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四）其他应收款”之“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和“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之“3、关联方资金往来”。

（二）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前已全部规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之“2、关联担保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2015年11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如下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包括但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即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

公司资金：

- （1）要求公司为本人（公司）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成本和其他支出；
- （2）要求公司代本人（公司）偿还债务；
- （3）要求公司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资金给本人（公司）使用；
- （4）要求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 （5）要求公司委托本人（公司）进行投资活动；
- （6）要求公司为本人（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7）要求公司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人（公司）提供资金；
- （8）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对本人（公司）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 （9）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相关内容。

除董事洪景波、董事赖卫东、董事陈政、董事康云华及财务总监刘华玲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洪景波与公司财务总监刘华玲存在近亲属关系，刘华玲为洪景波配偶的妹妹；董事赖卫东与刘华玲为配偶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对上述人员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合同履行正常。除上述协议外，本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借款或担保等其他重要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六、（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相关内容。

（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实信用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承诺与声明，内容如下：

最近两年一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的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的行为。

（3）公司管理层就公司重要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对公司影响的书面声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公司重要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对公司的影响作出书面声明，内容如下：

①公司截至目前未有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事宜。

②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内不存在向股东及高管人员提供借款的情况。

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决策程序。公司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规范。

④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银行贷款逾期未还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大额逾期债务。

⑤公司愿为本声明中相关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4）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书面声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未兼职作出书面声明，内容如下：本人未在湖北巨鹏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湖北巨鹏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洪景波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黄石市火头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阳新金龙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湖北巨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广东省湖北阳新商会	常务副会长
		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人大常委会	委员
赖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康云华	董事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刘华玲	财务总监	湖北巨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有其他公司名称及持有股权比例
洪景波	董事	持有阳新金龙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5.00%股权
		持有黄石市火头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1.00%股权
		持有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71.00%股权
		持有湖北巨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9.00%股权
		持有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40.00%股权
赖卫东	董事	持有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12.00%股权
康云华	董事	持有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10.00%股权
		持有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20.00%股权
陈政	董事	持有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10.00%股权
		持有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42.95%股权
刘华玲	财务总监	持有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45.05%股权
		持有湖北巨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股权

洪景波对外投资的深圳巨鹏虽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相同，但深圳巨鹏已无实质经营，巨鹏置业、金龙农林、火头军餐饮、上海巷秦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处于不同行业；其他董事、高管包括赖卫东、康云华、陈政、刘华玲投资的德仁和、佳益达均属于员工激励类持股平台。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以下情形：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

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上述情形出具了相关声明。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下属子公司，在申请挂牌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2013年9月 -2015年11月	2015年11月 -2017年2月	2017年2月至今
洪景波	执行董事、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赖卫东	-	董事	董事
陈政	-	董事	董事
赵才松		董事	-
康云华		-	董事
张大朋	-	董事、技术总监	董事、技术总监
陈新寿	-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柯珊珊	-	监事	监事
冯依曼	-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刘华玲	监事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置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置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经理由执行董事任命。2015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

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增加的董事、监事均通过选举或聘用产生，同时在原有基础上补充了部分高管人员，但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洪景波持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的关键职务。

上述变更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报告期内管理层的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本节所列数据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19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和修订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49,999.72	1,064,889.35	1,137,75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19,940.14	9,487,896.46	4,673,036.03
预付款项	1,251,463.77	445,891.91	384,461.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54,273.43	3,234,886.67	99,715.53
存货	10,497,802.33	9,031,271.07	4,298,501.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8,896.87
流动资产合计	31,873,479.39	23,264,835.46	11,182,366.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69,171.21	46,960,105.12	49,264,371.0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478,940.42	10,266,056.21	10,054,199.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521.92	166,047.49	67,43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77,633.55	57,392,208.82	59,511,405.31
资产总计	88,051,112.94	80,657,044.28	70,693,771.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88,196.52	4,369,104.96	7,193,800.44
预收款项	1,336,195.60	1,596,040.75	143,979.00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493,357.44	461,325.00	353,354.68
应交税费	1,627,503.62	491,633.89	67,703.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200.00	88,200.00	
其他应付款	1,050,395.86	1,463,231.96	20,728,384.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83,849.04	15,469,536.56	35,487,22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9,683,849.04	15,469,536.56	35,487,222.02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50,000.00	45,45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64,615.46	19,564,615.46	4,014,61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095.81	78,095.81	
未分配利润	2,982,513.05	94,796.45	1,191,934.14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075,224.32	65,187,507.72	35,206,549.60
少数所有者权益	292,039.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67,263.90	65,187,507.72	35,206,54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51,112.94	80,657,044.28	70,693,771.6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531,823.85	22,679,971.12	5,257,371.42
减：营业成本	10,981,660.49	14,398,178.76	4,009,477.77
税金及附加	380,479.34	472,313.95	853.06
销售费用	2,404,111.78	1,422,138.63	253,615.19
管理费用	2,943,561.94	4,706,484.33	3,042,030.04
财务费用	179,528.55	709,359.99	100,701.33
资产减值损失	253,897.69	394,451.50	77,394.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388,584.06	577,043.96	-2,226,700.04
加：营业外收入	176,071.28	228,312.07	65,7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3,404.19	2,826.00	1,7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3,531,251.15	802,530.03	-2,162,730.04
减：所得税费用	591,494.97	21,571.91	-19,348.5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939,756.18	780,958.12	-2,143,381.52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87,716.60	780,958.12	-2,143,381.52
少数所有者损益	52,039.5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39,756.18	780,958.12	-2,143,381.52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7,716.60	780,958.12	-2,143,381.52
归属于少数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39.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3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3	-0.1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67,251.69	22,698,445.00	1,364,47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994.83	558,606.08	227,73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39,246.52	23,257,051.08	1,592,21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94,979.73	17,585,468.69	1,572,31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6,635.22	5,639,765.68	1,678,32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4,262.97	1,717,622.24	59,37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4,093.12	6,290,167.56	15,313,78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89,971.04	31,233,024.17	18,623,7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0,724.52	-7,975,973.09	-17,031,58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31,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所有者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10,300,000.00	43,403,73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0,000.00	49,300,000.00	70,403,73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032.93	2,420,253.77	99,18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586.96	30,162,424.19	22,061,58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619.89	40,582,677.96	22,160,76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380.11	8,717,322.04	48,242,96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89.63	-72,866.05	-1,989,10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889.35	1,137,755.40	3,126,86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999.72	1,064,889.35	1,137,755.4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7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	-	65,187,50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	-	65,187,507.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887,716.60	-	292,039.58	3,179,75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7,716.60		52,039.58	2,939,756.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40,000.00	24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	24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2,982,513.05	-	292,039.58	68,367,263.9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6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014,615.46				-	1,191,934.14		-	35,206,54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	-	1,191,934.14	-	-	35,206,549.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50,000.00	-	-	-	15,550,000.00	-	-	-	78,095.81	-1,097,137.69	-	-	29,980,958.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958.12		-	780,958.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50,000.00	-	-	-	15,550,000.00	-	-	-	-	-	-	-	3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50,000.00				15,550,000.00								3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8,095.81	-1,878,095.81	-	-	-1,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8,095.81	-78,095.8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			-1,800,000.0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	-	65,187,507.7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76,779.05	6,773,152.07				17,349,93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576,779.05	6,773,152.07	-	-	-	17,349,931.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576,779.05	-5,581,217.93	-	-	-	17,856,61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3,381.52				-2,143,38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014,615.46	-	-	-	-576,779.05	-3,437,836.41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4,014,615.46				-576,779.05	-3,437,836.41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	-	1,191,934.14	-	-	35,206,549.60

(二) 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687.66	1,064,889.35	1,137,75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98,901.79	9,487,896.46	4,673,036.03
预付款项	1,060,024.57	445,891.91	384,461.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4,617.74	3,234,886.67	99,715.53
存货	10,497,802.33	9,031,271.07	4,298,501.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8,896.87
流动资产合计	31,253,034.09	23,264,835.46	11,182,366.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69,171.21	46,960,105.12	49,264,371.0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478,940.42	10,266,056.21	10,054,199.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768.45	166,047.49	67,43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32,880.08	57,392,208.82	59,511,405.31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87,785,914.17	80,657,044.28	70,693,771.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65,195.48	4,369,104.96	7,193,800.44
预收款项	1,268,207.65	1,596,040.75	143,979.00
应付职工薪酬	493,357.44	461,325.00	353,354.68
应交税费	1,585,307.94	491,633.89	67,703.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200.00	88,200.00	
其他应付款	988,480.70	1,463,231.96	20,728,384.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788,749.21	15,469,536.56	35,487,22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9,788,749.21	15,469,536.56	35,487,222.02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50,000.00	45,45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64,615.46	19,564,615.46	4,014,61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78,095.81	78,095.81	
未分配利润	2,904,453.69	94,796.45	1,191,934.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997,164.96	65,187,507.72	35,206,54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785,914.17	80,657,044.28	70,693,771.6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80,770.18	22,679,971.12	5,257,371.42
减：营业成本	11,499,676.24	14,398,178.76	4,009,477.77
税金及附加	378,216.41	472,313.95	853.06
销售费用	2,279,008.67	1,422,138.63	253,615.19
管理费用	2,647,557.26	4,706,484.33	3,042,030.04
财务费用	178,312.71	709,359.99	100,701.33
资产减值损失	234,883.82	394,451.50	77,394.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263,115.07	577,043.96	-2,226,700.04
加：营业外收入	176,071.28	228,312.07	65,7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3,280.67	2,826.00	1,7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3,405,905.68	802,530.03	-2,162,730.04
减：所得税费用	596,248.44	21,571.91	-19,348.5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809,657.24	780,958.12	-2,143,381.52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9,657.24	780,958.12	-2,143,381.52
少数所有者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09,657.24	780,958.12	-2,143,381.5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09,866.88	22,698,445.00	1,364,47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047.99	558,606.08	227,73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7,914.87	23,257,051.08	1,592,21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5,732.05	17,585,468.69	1,572,31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1,204.22	5,639,765.68	1,678,32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3,142.23	1,717,622.24	59,37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6,872.95	6,290,167.56	15,313,78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6,951.45	31,233,024.17	18,623,7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036.58	-7,975,973.09	-17,031,58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所有者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10,300,000.00	43,403,73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	49,300,000.00	70,403,73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032.93	2,420,253.77	99,18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586.96	30,162,424.19	22,061,58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619.89	40,582,677.96	22,160,76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5,380.11	8,717,322.04	48,242,96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201.69	-72,866.05	-1,989,10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889.35	1,137,755.40	3,126,86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687.66	1,064,889.35	1,137,755.4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7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65,187,50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65,187,507.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809,657.24	2,809,657.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09,657.24	2,809,657.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2,904,453.69	67,997,164.9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014,615.46				-	1,191,934.14	35,206,54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	-	1,191,934.14	35,206,549.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50,000.00	-	-	-	15,550,000.00	-	-	-	78,095.81	-1,097,137.69	29,980,958.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958.12	780,958.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50,000.00	-	-	-	15,550,000.00	-	-	-	-	-	3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50,000.00				15,550,000.00						3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8,095.81	-1,878,095.81	-1,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8,095.81	-78,095.8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800,000.00	-1,800,000.0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450,000.00	-	-	-	19,564,615.46	-	-	-	78,095.81	94,796.45	65,187,507.72
----------	---------------	---	---	---	---------------	---	---	---	-----------	-----------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76,779.05	6,773,152.07	17,349,93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576,779.05	6,773,152.07	17,349,931.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	-576,779.05	-5,581,217.93	17,856,61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3,381.52	-2,143,38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	-	-	-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014,615.46	-	-	-	-576,779.05	-3,437,836.41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4,014,615.46				-576,779.05	-3,437,836.41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4,014,615.46	-	-	-	-	1,191,934.14	35,206,549.60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

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年末余额小于 100 万元且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年末余额小于 100 万元且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100.00	10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八)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以下方式计价：

(1) 原材料

原材料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依据以历史成本计量。

(2) 在产品

公司根据产成品的成本，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对在产品进行计量，在产品金额=产成品单位成本*在产品完工百分比*在产品数量。产成品单位成本为该产品的期初库存产品单位成本，对于没有期初库存的产品，其单位成本为标准成本。完工百分比根据在产品所处的生产环节确定，完成折弯工序按完工 30%计、完成焊接工序按完工 70%计、完成装电工序按完工 95%计、完成包装环节按完工 100%计即转为库存商品。

(3) 库存商品

在产品完工时结转为库存商品，公司根据历史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对库存商品计量。

(4) 发出商品

根据发出商品的数量及单价，对发出商品进行计量。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

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0-20.00	5.00	4.75-31.67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3.00-5.00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	3.00	5.00	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0	5.00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

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十）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应用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	2.00
专利权	10.00	直线法	10.00
软件	10.00	直线法	1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

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十六) 收入

1、销售商品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主要销售厨房设备及提供安装服务。

不涉及安装的设备销售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经过前期研发产品技术指标已得到客户认可，公司根据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生产完毕后，仓库开具出库单，财务部开具发票。销售产品在送到客户指定地点，购货方验收合格签收验收单、结算单或产品合格确认书，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根据客户签收的单据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涉及安装的设备销售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经过前期研发产品技术指标已得到客户确认，公司根据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生产并按照合同约定运送到制定门店并安装完毕，双方已对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完毕，并且取得竣工结算单。公司根据竣工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物业出租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

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20,531,823.85	22,679,971.12	5,257,371.4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净利润(元)	2,939,756.18	780,958.12	-2,143,381.52
销售毛利率(%)	46.51%	36.52%	23.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2.19%	-10.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1.72%	-10.30%
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0.14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智能厨房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31,823.85 元、22,679,971.12 元和 5,257,371.42 元。2016 年较 2015 年营业收入增长 331.39%，2017 年 1-6 月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153.99%，公司建成投产后订单量不断增长，带动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净利润分别为 2,939,756.18 元、780,958.12 元和 -2,143,381.52 元。公司 2015 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有：（1）2015 年 1-8 月公司仍处在厂房建设、设备调试阶段，前期开办费用较高；（2）公司于 2015 年 9 月份开始生产，全年产生收入较小，单位产品承担的固定成本较高，导致净利润为负。

2016 年、2017 年 1-6 月净利润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有：

1) 随着收入增长提高，固定成本的比例下降。2017 年 1-6 月，公司计入生产成本的折旧摊销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 2016 年下降 4.78 个百分点；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摊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 1.42 个百分点；管理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 2.37 个百分点。随着收入增长，公司单位产品承担的固定成本不断降低，盈利能力提高；

2) 由于生产熟练度提高、加强生产管理，单位消耗降低。公司 2015 年 9 月投产，随着 2016 全年的生产运营进行，公司工人生产熟练度提高、公司控制成本的能力加强。2017 年 1-6 月公司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 2016 年分别下降 2.46、1.52 个百分点；

3) 利用多种途径筹资，财务费用下降。公司取得阳新县财政局无息贷款，偿还了利率加高的商业贷款，导致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下降 2.25 个百分点。

因此，由于公司收入增长、生产熟练度提高、加强生产管理等原因，公司净利润出现大幅增长。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6.51%、36.52%、23.74%，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为：

1) 公司营业收入提高，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占比下降。2017 年 1-6 月、2016 年、2015 年，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摊销费用为 1,180,967.56 元、2,389,335.75 元、970,381.23 元，占当期收入比重分别为 5.75%、10.54%、18.46%。由于收入增长，收入中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占比快速下降，对毛利率提高贡献较大；

2) 公司 2015 年 9 月投产，随着生产熟练度提高及管理水平提高，原材料耗用、人工时消耗呈现下降趋势。2017 年 1-6 月、2016 年、2015 年各期发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合计金额分别为 6,019,888.54 元、8,028,424.47 元、2,202,807.09 元，占当期收入比重分别为 29.32%、35.40%、41.90%。报告期内工人熟练度提高、废品率降低等对公司毛利率提高也有一定贡献，进入 2017 年公司毛利率趋于稳定。

2017 年 1-6 月、2016 年、2015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3%、2.19% 和 -10.07%。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开办期，前期开办费用较高以及单位产品承担的固定成本较高，导致出现亏损；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逐步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正式投产后随着产量、管理水平的逐渐提高，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6 元、0.03 元和 -0.14 元，每股收益逐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盈利状况逐步改善。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22.54	19.18	50.20
流动比率 (倍)	1.62	1.50	0.32
速动比率 (倍)	1.02	0.89	0.18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2.54%、19.18% 和 50.20%。公司资产负债率出现较大变化

的原因如下：(1)前期土地、厂房建设期间，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了大量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实际控制人洪景波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8,696,525.96元、432,886.96元，偿还债务导致资产负债率下降。(2)公司于2016年获得外部投资者增资3,100.00万元，公司获得投资后，以投资款偿还部分债务，导致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1.62倍、1.50倍和0.32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02倍、0.89倍和0.18倍。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逐年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呈逐渐好转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偿债能力预期会进一步增强。

(三)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0	3.20	2.25
存货周转率(次)	1.12	2.16	1.87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60次、3.20次和2.25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9月开始生产，当年产生营业收入较少，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随着公司正常生产经营，2017年1-6月、2016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趋于稳定。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2次、2.16次和1.87次。公司存货周转率逐渐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9月开始生产，当年发生的营业成本较少，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随着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管理能力的提升，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存货周转率稳定趋于上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0,724.52	-7,975,973.09	-17,031,58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545.22	-814,215.00	-33,200,487.1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380.11	8,717,322.04	48,242,965.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89.63	-72,866.05	-1,989,109.02

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50,724.52元、-7,975,973.09元和-17,031,587.72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与存货的增加。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分别增加6,087,879.20元、6,608,232.97元和1,176,277.25元,存货增加金额分别为1,466,531.26元、4,732,769.95元和4,298,501.12元。

为应对订单的持续增长,公司采购原材料导致资金流出也增长较快,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0,394,979.73元、17,585,468.69元和1,572,315.66元。

公司报告期内使用间接法由净利润调整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净利润	2,939,756.18	780,958.12	-2,143,381.52
+折旧与摊销	1,843,088.63	3,533,350.03	1,589,164.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负号表示增加)	-6,087,879.20	-6,608,232.97	-1,176,277.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负号表示减少)	-246,615.06	-1,945,033.03	-11,159,819.80
+存货的减少(负号表示增加)	-1,466,531.26	-4,732,769.95	-4,298,501.12
+财务费用	177,032.93	708,454.77	99,182.22
+其他	-190,423.26	-287,299.94	-58,04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0,724.52	-7,975,973.09	-17,031,587.72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投产初期,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收入分别为20,531,823.85元、22,679,971.12元、5,257,371.42元,收入增速较快。由于收入回款具有一定周期,导致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长较快。公司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10,120,891.01元,截止2017年10月31日已收回金额为9,044,198.28元。公司2017年6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16,973,700.85元,截止2017年10月31日已收回金额为11,510,272.35元。公司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因此,由于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与存货的增加,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但公司回款情况良好、支付情况正常，暂不存在因现金短缺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9,545.22 元、-814,215.00 元和-33,200,487.15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系厂房及办公楼的建造和机器设备购买。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15,380.11 元、8,717,322.04 元和 48,242,965.85 元。2015 年、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为股东向公司投入增加所致；2017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五) 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1、选取的行业可比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商用厨房设备。公司竞争对手主要为：裕富宝厨具设备（深圳）有限公司、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酒总酒店设备有限公司等。

由于上述公司除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外均无法获取财务信息，此处选择了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营业务包括厨房设备的公司。通过选取可类比公司宁波科莱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科莱尔”，证券代码“837104.OC”）、黑龙江省发现者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发现者”，证券代码“834426.OC”）、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绿色空间”，证券代码“833064.OC”）、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菱西厨”，证券代码“430582.OC”），可比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宁波科莱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科莱尔”，证券代码“837104.OC”）

科莱尔主营业务为商用厨房节能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及其为依托所开展的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咨询服务。

(2) 黑龙江省发现者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发现者”，证券代码“834426.OC”）

发现者主要面向各类集体餐饮场所。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团膳型自动烹饪机器人。

(3) 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绿色空间”，证券代码“833064.OC”）

绿色空间致力于为用户提供餐厨垃圾、厨余垃圾治理的解决方案，主要产品为厨房垃圾处理机等。

(4) 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菱西厨”，证券代码“430582.OC”）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切片机、切菜机、绞肉机、锯骨机、电子暖汤锅、电汤池及自助餐炉等,拥有近百种型号。

2、行业可比公司指标分析

2017年1-6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与行业可比公司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湖北巨鹏	平均	科莱尔	发现者	绿色空间	华菱西厨
2017 年 半 年 度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万元）	8,805.11	6,934.47	869.83	1,687.87	1,548.71	23,631.47
	营业收入（万元）	2,053.18	2,544.99	179.38	42.74	28.86	9,928.99
	毛利率（%）	46.51	42.49	42.82	43.14	51.85	32.14
	净资产收益率（%）	4.33	-17.54	-10.24	-10.39	-54.52	4.99
	资产负债率（%）	22.54	33.81	31.23	18.33	53.53	32.14
	流动比率（倍）	1.62	2.22	2.49	2.81	1.66	1.9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0	2.17	2.29	0.02	0.03	6.35
	存货周转率（次）	1.12	0.69	0.33	0.01	0.03	2.39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	-0.06	0.06	-0.10	-0.15	0.12	0.36
	每股收益（元）	0.06	-0.17	-0.12	-0.12	-0.60	0.15
	项目	公司	平均	科莱尔	发现者	绿色空间	华菱西厨
2016 年 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8,065.70	8,119.84	898.26	1,793.29	1,894.73	27,893.07
	营业收入（万元）	2,268.00	5,596.39	427.09	124.49	722.64	21,111.32
	毛利率（%）	36.52	45.11	50.83	47.94	50.32	31.36
	净资产收益率（%）	2.19	-5.44	-8.61	-0.95	-23.77	11.57
	资产负债率（%）	19.18	28.97	26.90	15.14	43.33	30.52
	流动比率（倍）	1.50	2.77	3.13	3.62	2.11	2.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0	2.73	3.31	0.58	0.77	6.24
	存货周转率（次）	2.16	1.08	0.78	0.19	0.81	2.54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	-0.18	0.12	0.30	-0.01	-0.69	0.89	

	(元)						
	每股收益(元)	0.03	-0.03	-0.11	-0.01	-0.41	0.43
	项目	公司	平均	科莱尔	发现者	绿色空间	华菱西厨
2015 年度 /2015 年12 月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7,069.38	7,602.45	1,032.84	1,447.50	1,812.15	26,117.29
	营业收入(万元)	525.74	5,560.95	545.20	369.56	952.40	20,376.65
	毛利率(%)	23.74	46.51	62.59	47.96	46.68	28.80
	净资产收益率(%)	-10.07	-1.02	13.37	-22.59	-5.11	10.26
	资产负债率(%)	50.20	26.61	30.96	9.93	33.17	32.39
	流动比率(倍)	0.32	3.09	2.93	4.35	2.95	2.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5	2.62	2.47	3.57	1.64	2.80
	存货周转率(次)	1.87	1.13	0.93	1.20	1.11	1.28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	-0.57	-0.32	-0.24	-0.76	-0.70	0.42
	每股收益(元)	-0.14	0.05	0.26	-0.27	-0.15	0.35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半年报、Choice 金融终端

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0,531,823.85元、22,679,971.12元和5,257,371.42元，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2016年较2015年营业收入增长331.39%，2017年1-6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53.99%，公司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呈显著增长趋势。

从盈利能力看，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毛利率分别为46.51%、36.52%和23.7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33%、2.19%和-10.07%，公司盈利能力呈现上升趋势，主要为订单增多、产量提高和管理水平提高所致。公司2015年毛利率显著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办当年收入基数较小、折旧摊销等固定支出较大所致。2016年、2017年1-6月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持平。

从偿债能力看，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22.54%、19.18%和50.20%。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6年增资3,100.00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明显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1.62、1.50、0.32倍。公司2015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显著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投产初期，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大量资金支持，导致公司负债规模较大所致。2016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大幅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流动负债规模减少导致流动比率

提高。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流动比率与行业平均水平无明显差异，呈现上升趋势的主要原因为收入的快速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快速增长。

从营运能力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重要客户信用稳定，平均账期为 3-6 个月。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公司加强了对存货的管理。

从现金流量来看，公司获取现金流量的能力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持平，随着公司采购、销售规模进入稳定增长期，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将有所增强。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公司应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优化销售渠道，提高产品定位，提高盈利能力及营运能力，公司偿债风险相对较大，现金流动性应逐步提高。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流动性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厨房设备的生产和销售，以及配套的安装和售后服务。其中：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厨房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厨房设备的安装和售后服务。

公司销售厨房设备的收入确认具体方法是：公司已根据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安装完毕，取得客户验收单或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二) 成本归集、分配和结转的具体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方法如下：

A.直接材料：直接用于生产产品的材料费，根据出库单，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车间一般耗用以及车间耗用的材料费计入“制造费用”；

B.直接人工及费用：生产车间生产工人人工成本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生产车间管理人员和辅助生产人员的人工成本均计入“制造费用”中；

C.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制造费用发生时，先在“制造费用”账户归集，月

未进行汇总并按一定标准进行分配(按标准成本进行分配,标准成本=实际产量*单位标准成本),记入各成本计算对象生产成本中;

D.生产成本:根据上述领用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可以直接归入成本对象的,直接计入成本对象的生产成本,对于无法准确计入成本对象的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及制造费用,根据公司当月生产各种产品的标准成本作为分配基数,将归集的生产成本在各种产品之间进行成本分配,以此确定完工产品成本;

E.在产品:公司根据产成品的成本,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对在产品进行计量,在产品金额=产成品单位成本*在产品完工百分比*在产品数量。产成品单位成本为该产品的期初库存产品单位成本,对于没有期初库存的产品,其单位成本为标准成本。完工百分比根据在产品所处的生产环节确定,完成折弯工序按完工 30%计、完成焊接工序按完工 70%计、完成装电工序按完工 95%计、完成包装环节按完工 100%计即转为库存商品;

F.成本结转:产成品按实际完工产品成本入库,采用加权平均法根据当期销售的具体产品品种、数量配比结转销售成本。

(三) 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711,175.34	96.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820,648.51	4.00				
合计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1、收入按行业列示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厨房设备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合计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公司收入为20,531,823.85元、22,679,971.12

元和 5,257,371.42 元。公司收入来源为厨房设备的生产、销售，以及相关安装维护。

2、收入按产品种类列示

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厨房设备销售	19,711,175.34	96.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其中：台面类	2,131,876.11	10.38	1,403,216.54	6.19	270,839.27	5.15
洗净类	2,976,368.80	14.50	3,744,075.08	16.51	1,660,990.32	31.59
蒸烤类	6,272,509.77	30.55	9,843,620.80	43.40	1,887,119.08	35.89
制冷类	3,479,729.09	16.95	2,545,549.46	11.22	508,990.36	9.68
其他	4,850,691.57	23.63	5,143,509.25	22.68	929,432.40	17.68
售后服务及配件	820,648.51	4.00				
合计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1	100.00

2017年1-6月公司实现收入 20,531,823.85 元，其中蒸烤类为 6,272,509.77 元，占收入比重 30.55%，主要包括烤箱、蒸箱、电炉等食品加热设备；洗净类为 2,976,368.80 元，占收入 14.50%；制冷类为 3,479,729.09 元，占收入 16.95%，主要为各类冰柜；台面类为 2,131,876.11 元，占比 10.38%，主要为调理架、货架等各种操作台面。

随着公司正式投入生产，公司产品类别逐渐增多。报告期内，蒸烤类、洗净类产品占收入比重呈下降趋势，制冷类、台面类及其他产品占收入比重呈上升趋势。

3、收入分地区列示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东	11,566,065.58	56.33	10,176,793.23	44.87	2,047,951.54	38.95
西南	3,373,613.60	16.43	2,903,375.37	12.80	797,572.64	15.17
华北	1,454,831.07	7.09	4,143,132.89	18.27	749,541.87	14.26
华南	1,589,921.32	7.74	2,127,172.63	9.38	1,096,332.47	20.85
其他	2,547,392.28	12.41	3,329,497.00	14.68	565,972.90	10.77
合计	20,531,823.85	100.00	22,679,971.12	100.00	5,257,371.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地区的销售收入均呈增长趋势。其中，华东、西南地区销售收入增长较快，2017年1-6月，公司华东地区收入 11,566,065.58 元，占公司收入 56.33%，西南地区收入 3,373,613.60 元，占公司收入 16.43%，相比 2016

年出现较大增幅。

(四) 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0,628,334.29	96.78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353,326.20	3.22				
合计	10,981,660.4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增长。

1、成本按行业列示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厨房设备	10,981,660.4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合计	10,981,660.4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2、成本按产品种类列示

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厨房设备销售	10,628,334.29	96.78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其中：台面类	1,568,741.00	14.29	1,090,909.44	7.58	236,219.37	5.89
洗净类	1,189,308.31	10.83	1,957,119.86	13.59	1,194,722.65	29.80
蒸烤类	4,042,426.40	36.81	7,019,048.28	48.75	1,475,276.23	36.79
制冷类	1,728,533.48	15.74	1,491,285.10	10.36	396,926.02	9.90
其他	2,099,325.10	19.12	2,839,816.07	19.72	706,333.50	17.62
售后服务及配件	353,326.20	3.22	-	-	-	-
合计	10,981,660.4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为蒸烤类、台面类、制冷类产品等，与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类别）列示：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4,360,805.56	41.03%	6,071,711.98	42.17%	1,831,128.50	45.67%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人工	1,659,082.98	15.61%	1,956,712.49	13.59%	371,678.59	9.27%
制造费用	4,608,445.75	43.36%	6,369,754.28	44.24%	1,806,670.68	45.06%
合计	10,628,334.29	100.00%	14,398,178.76	100.00%	4,009,477.7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项内容组成，直接材料主要是各类原材料；直接人工是指公司在生产产品过程中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工人工资、津贴、补贴等；制造费用核算生产用机器设备折旧、水电费、低值易耗品等与生产直接相关的间接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与制造费用占比较高，直接人工占比较低。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制造费用中折旧摊销被摊薄，因此制造费用占成本比重呈下降趋势。直接人工占成本比重有所上升，反映了公司人力成本的增加。

(五)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的毛利率变化如下：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厨房设备生产销售	46.08%	36.52%	23.74%
其中：台面类	26.42%	22.26%	12.78%
洗净类	60.04%	47.73%	28.07%
蒸烤类	35.55%	28.69%	21.82%
制冷类	50.33%	41.42%	22.02%
其他	56.72%	44.79%	24.00%
售后服务及配件销售	56.95%		

2017年1-6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厨房设备生产销售毛利率分别为46.08%、36.52%、23.74%。公司2015年建成投产，2016年、2017年1-6月产销量逐步扩大，随着生产经验的积累和工人熟练度的提高，学习曲线效应较明显，公司整体成本控制水平逐渐提高，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均呈现上升趋势。

2017年1-6月，公司售后服务及配件销售业务毛利为56.95%。随着公司经营的逐渐扩大，公司2017年提供售后服务以及相关零配件销售业务逐渐增多，公司对该部分收入、成本单独核算。由于公司提供的是商用厨房设备的定制化产品，因此售后服务及配件具有一定的竞争壁垒，因此该业务毛利也较高。

(六)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20,531,823.85	22,679,971.12	5,257,371.42
销售费用	2,404,111.78	1,422,138.63	253,615.19
管理费用	2,943,561.94	4,706,484.33	3,042,030.04
财务费用	179,528.55	709,359.99	100,701.33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1.71%	6.27%	4.82%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14.34%	20.75%	57.86%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87%	3.13%	1.92%
三项费用合计	5,527,202.27	6,83,982.95	3,396,346.56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26.92%	30.15%	64.60%

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5,527,202.27元、6,83,982.95元和3,396,346.56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6.92%、30.15%和64.60%。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知名度加大了市场营销力度导致销售费用的增加，以及为挂牌所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增加。

1、销售费用明细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582,107.00	296,928.95	86,056.00
住房公积金	7,980.00	6,300.00	252.00
社保	71,299.90	46,125.48	3,265.08
福利费	19,282.19	16,657.90	3,849.95
运费	428,327.94	539,755.26	63,132.44
展览费	152,839.62	93,453.62	
广告费	401,388.89	21,502.91	750.00
产品维修费	244,522.43	23,301.16	6,456.20
服务费	43,528.41	5,000.00	
折旧费	100,547.98	163,025.82	73,899.12
办公费	10,206.64	15,094.28	23.00
差旅费	300,787.87	122,165.33	4,111.50
业务招待费	35,833.00	50,422.90	3,099.0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他	5,459.91	22,405.02	8,720.90
合计	2,404,111.78	1,422,138.63	253,615.19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2,404,111.78 元、1,422,138.63 元和 253,615.19 元。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运输费、差旅费等。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列为 11.71%、6.27%和 4.82%。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营销队伍的建设，加大了营销力度，因此职工薪酬、广告费、差旅费等呈现较快增长趋势；运输费、业务招待费等与营业收入保持同步增长。由于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折旧费、办公费等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

2、管理费用明细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779,810.42	1,258,764.64	340,266.00
住房公积金	6,468.00	14,616.00	1,428.00
单位社保	56,223.60	125,337.91	20,041.04
福利费	45,190.37	118,886.81	23,897.24
办公费	60,569.00	140,826.98	23,544.50
差旅费	70,006.51	121,489.67	82,704.75
车辆使用费	79,328.96	73,512.34	17,416.94
工会经费	10,000.00		
董事会费		27,567.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370,825.25	86,139.25	260,722.94
业务招待费	77,018.40	148,639.62	84,746.10
税费		110,771.93	117,035.80
折旧费	516,961.90	886,868.61	307,489.14
无形资产摊销	38,127.27	48,440.31	12,211.83
研发支出	770,179.97	1,290,020.86	308,257.21
开办费			1,265,238.01
其他	62,852.29	254,602.40	177,030.54
合计	2,943,561.94	4,706,484.33	3,042,030.04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2,943,561.94 元、4,706,484.33 元和 3,042,030.04 元。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支出、折旧费等。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分别为 14.34%、20.75%和 57.86%。

2015 年，公司处于开办阶段，当年发生开办费 1,265,238.01 元。2016 年，随着公司订单增多和营业收入的增长，职工薪酬、福利费等费用同步增长。

公司重视研发投入，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研发支出分别为 770,179.97 元、1,645,462.56 元和 308,257.21 元。公司以形成研究成果、申请专利为研发支出开始资本化的时点，2016 年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为 355,411.70 元。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支出分别为 770,179.97 元、1,290,020.86 元和 308,257.21 元。

公司重视规范治理和通过资本市场发展壮大，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支付给中介机构服务费分别为 370,825.25 元、86,139.25 元和 260,722.94 元，主要为审计、评估费用。

3、财务费用明细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77,032.93	708,454.77	99,182.22
减：利息收入	2,626.84	3,593.04	4,111.10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5,122.46	4,498.26	5,630.21
合计	179,528.55	709,359.99	100,701.33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 179,528.55 元、709,359.99 元和 100,701.33 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等。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分别为 0.87%、3.13%和 1.92%。

2017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呈同比下降趋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融资成本降低。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年利率 5%；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1 日分两次还清湖北阳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年利率 11.5%；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收到阳新县财政局的财政无息贷款 3,000,000.00 元。随着公司综合融资成本的降低，利息费用大幅下降。

(七) 营业外收支情况

1、营业外收入明细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38.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38.6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47,182.40	199,958.00	65,720.00
其他	28,888.88	19,815.38	
合计	176,071.28	228,312.07	65,720.00

“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为出售废弃边角料。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黄石市就业扶持政策补贴款	147,182.40	44,958.00	45,720.00
阳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成长型中小企业自主创新,新技术推广奖励资金"		60,000.00	
阳新县科技项目资金		40,000.00	
阳新县科学技术局科技攻关工业创新奖		30,000.00	
阳新县财政局三区人才经费		20,000.00	
黄石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资助		5,000.00	
阳新县财政局企业科技三项经费			20,000.00
合计	147,182.40	199,958.00	65,720.00

2017年1-6月政府补助为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落实就业扶持政策的补助147,182.40元。2016年度政府补助主要包括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落实就业扶持政策的补助44,958.00元、阳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成长型中小企业自主创新,新技术推广奖励资金"60,000.00元、阳新县科技项目资金40,000.00元、阳新县科学技术局科技攻关工业创新奖30,000.00元、阳新县财政局三区人才经费20,000.00元。2015年政府补助为阳新县企业科技三项经费20,000.00元。

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经营利润分别为3,388,584.06元、577,043.96元、-2,226,700.04元。2015、2016年度政府补助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投产初期各项费用较高、经营利润较低所致。随着公司盈

利能力不断提高,2017年1-6月政府补助占当期经营利润比重降至4.34%。公司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2、营业外支出明细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捐赠支出	32,000.00		
其他	1,404.19	2,826.00	1,750.00
合计	33,404.19	2,826.00	1,750.00

(八)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538.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182.40	199,958.00	65,7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5.31	16,989.38	-1,7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2,667.09	225,486.07	63,97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5,666.77	56,371.52	15,992.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7,000.32	169,114.55	47,977.5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7.06		
合计	107,037.38	169,114.55	47,977.50

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性不强,且为偶发性和阶段性发生事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

(九)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计税依据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公司销售产品适用 17% 增值税率，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设备安装服务，适用 11% 增值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49,999.72	0.74	1,064,889.35	1.32	1,137,755.40	1.61
应收账款	16,119,940.14	18.31	9,487,896.46	11.76	4,673,036.03	6.61
预付款项	1,251,463.77	1.42	445,891.91	0.55	384,461.36	0.54
其他应收款	3,354,273.43	3.81	3,234,886.67	4.01	99,715.53	0.14
存货	10,497,802.33	11.92	9,031,271.07	11.20	4,298,501.12	6.08
流动资产合计	31,873,479.39	36.20	23,264,835.46	28.84	11,182,366.31	15.82
固定资产	45,469,171.21	51.64	46,960,105.12	58.22	49,264,371.05	69.69
无形资产	10,478,940.42	11.90	10,266,056.21	12.73	10,054,199.64	1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521.92	0.26	166,047.49	0.21	67,434.62	0.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77,633.55	63.80	57,392,208.82	71.16	59,511,405.31	84.18
资产总计	88,051,112.94	100.00	80,657,044.28	100.00	70,693,771.62	100.00

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应收账款、无形资产、存货等。报告期内，资产总额分别为 88,051,112.94 元、80,657,044.28 元和 70,693,771.62 元。公司总资产呈增长趋势，增资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积累和增资。具体分析如下：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50,970.95	213,132.77	209,766.06
银行存款	539,392.50	847,260.31	927,989.34
其他货币资金	59,636.27	4,496.27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649,999.72	1,064,889.35	1,137,755.40

(二)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786,842.35	98.90	835,074.86	15,951,767.49
1-2年	186,858.50	1.10	18,685.85	168,172.65
合计	16,973,700.85	100.00	853,760.71	16,119,940.14

续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581,891.06	74.91	379,094.55	7,202,796.51
1-2年	2,538,999.95	25.09	253,900.00	2,285,099.95
合计	10,120,891.01	100.00	632,994.55	9,487,896.46

续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918,985.30	100.00	245,949.27	4,673,036.03
合计	4,918,985.30	100.00	245,949.27	4,673,036.03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呈上升趋势，应收账款规模与营业收入增长相匹配。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31%、11.76%和 6.61%，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9 月正式投入生产后，应收账款余额随收入保持增长趋势，导致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信用期通常为 3-6 个月，信用政策稳定。2017 年 1-6 月、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为 3.74 个月、3.75 个月，结算方式为银行汇兑。

报告期内，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重分别为 98.96%、75.92%、100.00%。由于下游客户的财务状况稳健、信用良好，报告期内未实际发生坏账损失。

2、本报告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情况

(1) 2017 年 6 月 30 日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味千（中国）	关联方	11,496,139.00	67.73
合计		11,496,139.00	67.73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味千（中国）	关联方	8,111,393.00	80.15
合计		8,111,393.00	80.15

(3)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情况

无。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南通协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3,503.00	1 年内	22.41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84,298.50	1 年内	18.76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65,682.90	1 年内	8.64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5,095.10	1 年内	8.45
味千拉面饮食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49,695.00	1 年内	7.95
合计		11,238,274.50		66.21

将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后，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味千(中国)	关联方	11,496,139.00	1年内、1-2年	67.73
南通协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3,503.00	1年内	22.41
印实(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899.12	1年内	2.93
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3,670.00	1年内	0.96
重庆意念小家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344.00	1年内	0.82
合计		16,099,555.12		94.85

4、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69,950.00	1年内	17.49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65,450.00	1年内	12.50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6,347.50	1年内	9.55
山东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944,888.00	1年内	9.34
杭州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1,715.00	1年内	8.91
合计		5,848,350.50		57.79

将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后,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味千(中国)	关联方	8,111,393.00	1年内、1-2年	80.15
百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288.00	1年内	6.75
阳新兴国高级中学	非关联方	294,600.00	1年内	2.91
印实(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546.76	1年内	2.14
深圳市智和儒雅文化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500.00	1年内	1.17
合计		9,424,327.76		93.12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味千拉面饮食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1,949.00	1年以内	26.06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3,160.00	1年以内	18.97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880.00	1年以内	18.68
杭州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167.00	1年以内	7.83
沈阳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801.00	1年以内	7.01
合计	-	3,863,957.00	-	78.55

将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后,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味千(中国)	非关联方	4,432,822.00	1年以内	90.12
厦门中马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790.50	1年以内	4.71
互礼嘉(上海)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41.85	1年以内	2.44
湖北中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1.22
北京永和大王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13.00	1年以内	0.34
合计	-	4,861,267.35	-	98.83

6、截止至2017年9月30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为9,044,198.28元。

(三)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预付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2,377.81	89.69	370,402.91	83.07	384,461.36	100.00
1至2年	69,085.96	5.52	75,489.00	16.93		
2至3年	60,000.00	4.79				
合计	1,251,463.77	100.00	445,891.91	100.00	384,461.36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电费及咨询费等。

2、截至2017年6月30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052.03	1年内	货物未到
佛山市南海亮测仪器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606.30	1年内	服务未提供完毕
合肥通用机电产品检测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440.00	1年内	货物未到
广州市诺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内	货物未到
武汉时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2-3年	预付电费
合计		552,098.33		

4、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马尼托瓦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686.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武汉时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2年	预付电费
南昌市益兴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93.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佛山市南海九洲普惠风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85.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上海岩鑫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合计	-	230,764.00	-	-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佛山市南海九洲普惠风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853.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深圳市高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20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武汉时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厦门鑫世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深圳市华仕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23.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合计	-	329,476.00	-	-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9,643.20	100.00	45,369.77	1.33	3,354,273.43
其中：账龄组合	412,592.05	12.14	45,369.77	11.00	367,222.28

种类	2017-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无风险组合	2,987,051.15	87.86			2,987,051.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99,643.20	100.00	45,369.77	1.33	3,354,273.43

(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4,509.59	100.00	19,622.92	0.60	3,234,886.67
其中：账龄组合	267,458.44	8.22	19,622.92	7.34	247,835.52
无风险组合	2,987,051.15	91.78			2,987,051.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54,509.59	100.00	19,622.92	0.60	3,234,886.67

(续)

种类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279.51	100.00	6,563.98	6.18	99,715.53
其中：账龄组合	106,279.51	100.00	6,563.98	6.18	99,715.53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6,279.51	100.00	6,563.98	6.18	99,715.53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性质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380,292.05	11.19	19,639.77	5.16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性质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非关联方	7,300.00	0.21	730.00	10.00
1至2年	关联方	2,987,051.15	87.86	-	-
2至3年	非关联方	-	-	-	-
3至4年	非关联方	25,000.00	0.74	25,000.00	100.00
合计		3,399,643.20	100.00	45,369.77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42,458.44	7.45	12,122.92	5.00
1年以内	关联方	2,987,051.15	91.78	-	-
1至2年	非关联方	-	-	-	-
2至3年	非关联方	25,000.00	0.77	7,500.00	30.00
合计		3,254,509.59	100.00	19,622.92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性质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81,279.51	76.48	4,063.98	5.00
1至2年	非关联方	25,000.00	23.52	2,500.00	10.00
合计		106,279.51	100.00	4,913.98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2,999,554.51	3,058,691.15	-
备用金	42,080.45	100,082.30	56,457.00
保证金及押金	70,100.00	30,900.00	25,000.00
其他	287,908.24	64,836.14	28,822.51
合计	3,399,643.20	3,254,509.59	106,279.51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6月30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深圳巨鹏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洪景波控制	2,987,051.15	1-2年	87.8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6月30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杨文兵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1.18
阳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8,000.00	1年以内	0.82
黄石供电局阳新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3-4年	0.74
广州知识产权法院	非关联方	14,154.78	1年以内	0.42
合计		3,094,205.93		91.02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深圳巨鹏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洪景波控制	2,987,051.15	1年以内	91.78
洪苑华	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兄弟	71,640.00	1年以内	2.20
胡伟	员工	27,887.30	1年以内	0.86
黄石供电局阳新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2-3年	0.77
陈细文	员工	21,215.00	1年以内	0.65
合计		3,132,793.45		96.26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黄石供电局阳新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年以内	23.52
胡伟	非关联方	21,957.00	1年以内	20.66
黄鑫	员工	8,000.00	1年以内	7.53
何春林	员工	8,000.00	1年以内	7.53
罗剑	员工	5,000.00	1年以内	4.70
合计		67,957.00	-	63.94

5、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二）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

6、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对实际控制人洪景波控制下的深圳巨鹏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987,051.15元。深圳巨鹏已于2017年9月15日归还以上欠

款。

(五) 存货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发出商品	3,939,445.73		3,939,445.73	37.53
原材料	2,908,138.20	18,957.18	2,889,181.02	27.52
库存商品	3,002,374.47		3,002,374.47	28.06
在产品	660,263.59		660,263.59	6.29
周转材料	6,537.52		6,537.52	0.06
合计	10,516,759.51	18,957.18	10,497,802.33	100.00

(续)

项目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发出商品	4,676,073.42		4,676,073.42	51.78
库存商品	2,213,846.35		2,213,846.35	24.51
原材料	1,961,389.60	11,572.50	1,949,817.10	21.59
在产品	184,996.68		184,996.68	2.05
周转材料	6,537.52		6,537.52	0.07
合计	9,042,843.57	11,572.50	9,031,271.07	100.00

(续)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库存商品	1,675,115.43		1,675,115.43	44.20
原材料	1,420,905.02	17,225.22	1,403,679.80	37.04
在产品	387,270.38		387,270.38	10.22
发出商品	317,263.48		317,263.48	8.37
周转材料	6,537.52		6,537.52	0.17
合计	3,807,091.83	17,225.22	3,789,866.61	100.00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1.92%、11.20%和 6.08%，其中 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9 月正式生产，因此当年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等科目余额低于其他各期。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具有季节性特征，下半年需求较旺盛。为应对下半年的销

售旺季，公司会在上半年进行备货。因此 2017 年 6 月 30 日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相比，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余额相对较高，发出商品余额相对较低。

公司产品为各类商用厨房设备，为给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对已售产品的零部件存在一定量的备货。但下游客户需求变化较快，公司已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固定资产

2017 年 1-6 月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类明细表如下：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6-12-31	45,159,829.78	4,079,803.69	598,291.96	1,728,683.32	51,566,60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51.41	129,221.13	22,222.22	44,344.17	227,038.93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7-6-30	45,191,081.19	4,209,024.82	620,514.18	1,773,027.49	51,793,647.68
二、累计折旧					
1. 2016-12-31	3,237,282.57	533,141.77	184,469.71	651,609.58	4,606,503.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4,117.40	199,035.07	95,996.54	278,823.83	1,717,972.84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7-6-30	4,381,399.97	732,176.84	280,466.25	930,433.41	6,324,476.47
三、减值准备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6-30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2017-6-30	40,809,681.22	3,476,847.98	340,047.93	842,594.08	45,469,171.21
2. 2016-12-31	41,922,547.21	3,546,661.92	413,822.25	1,077,073.74	46,960,105.12

(续) 2016 年度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类明细表如下：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12-31	45,097,984.13	3,645,630.53	365,749.96	1,533,652.36	50,643,01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61,845.65	434,173.16	375,800.00	195,030.96	1,066,84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258.00		143,258.00
4. 2016-12-31	45,159,829.78	4,079,803.69	598,291.96	1,728,683.32	51,566,608.75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2015-12-31	951,983.10	151,192.54	66,810.67	208,659.62	1,378,64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5,299.47	381,949.23	200,828.28	442,949.96	3,311,02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83,169.24		83,169.24
4. 2016-12-31	3,237,282.57	533,141.77	184,469.71	651,609.58	4,606,503.63
三、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12-31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2016-12-31	41,922,547.21	3,546,661.92	413,822.25	1,077,073.74	46,960,105.12
2. 2015-12-31	44,146,001.03	3,494,437.99	298,939.29	1,324,992.74	49,264,371.05

(续) 2015 年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类明细表如下: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97,984.13	3,645,630.53	365,749.96	1,533,652.36	50,643,016.98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5-12-31	45,097,984.13	3,645,630.53	365,749.96	1,533,652.36	50,643,016.98
二、累计折旧					
1. 2014-12-31					-
2. 本期增加金额	951,983.10	151,192.54	66,810.67	208,659.62	1,378,645.93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5-12-31	951,983.10	151,192.54	66,810.67	208,659.62	1,378,645.93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12-31	44,146,001.03	3,494,437.99	298,939.29	1,324,992.74	49,264,371.05
2. 2014-12-31					

1、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组成。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89.72%、机器设备占比 7.65%、运输设备占比 0.75%、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占比 1.85%。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 87.79%,运行状况良好。

2、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阳新县房权证兴国字第 20160398 号、20160399 号、第 20160400 号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账面价值 8,671,830.58 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3,476,847.98 元，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账面价值 842,594.08 元，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七) 无形资产

2017 年 1-6 月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分类明细表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12-31	10,450,000.00	355,441.70	102,455.87	10,907,897.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000.00			338,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6-30	10,788,000.00	355,441.70	102,455.87	11,245,897.57
二、累计摊销				
1. 2016-12-31	628,327.18	5,924.03	7,590.15	641,84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086.82	14,810.05	5,218.92	125,115.7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6-30	733,414.00	20,734.08	12,809.07	766,957.15
三、减值准备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6-30				
四、账面价值				
1. 2017-6-30	10,054,586.00	334,707.62	89,646.80	10,478,940.42
2. 2016-12-31	9,821,672.82	349,517.67	94,865.72	10,266,056.21

(续) 2016 年度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12-31	10,450,000.00		23,717.91	10,473,71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441.70	78,737.96	434,17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应用软件	合计
4.2016-12-31	10,450,000.00	355,441.70	102,455.87	10,907,897.57
二、累计摊销				
1. 2015-12-31	418,663.59		854.68	419,518.27
2.本期增加金额	209,663.59	5,924.03	6,735.47	222,323.09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16-12-31	628,327.18	5,924.03	7,590.15	641,841.36
三、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6-12-31	9,821,672.82	349,517.67	94,865.72	10,266,056.21
2.2015-12-31	10,031,336.41		22,863.23	10,054,199.64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0,788,000.00 元，净值为 10,054,586.00 元，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土地使用权-阳国用（2016）第 100/0246 号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账面价值 4,592,511.94 元。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土地使用权不存在他项权利。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8,087.66	229,521.92	664,189.97	166,047.49
合计	918,087.66	229,521.92	664,189.97	166,047.49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引起。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50.80	7,000,000.00	45.25	7,000,000.00	19.73
应付账款	5,088,196.52	25.85	4,369,104.96	28.24	7,193,800.44	20.27
预收款项	1,336,195.60	6.79	1,596,040.75	10.32	143,979.00	0.41
应付职工薪酬	493,357.44	2.51	461,325.00	2.98	353,354.68	1.00
应交税费	1,627,503.62	8.27	491,633.89	3.18	67,703.53	0.19
应付股利	88,200.00	0.45	88,200.00	0.57		-
其他应付款	1,050,395.86	5.34	1,463,231.96	9.46	20,728,384.37	58.41
流动负债合计	19,683,849.04	100.00	15,469,536.56	100.00	35,487,222.02	100.00
负债合计	19,683,849.04	100.00	15,469,536.56	100.00	35,487,222.02	100.00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抵押资产为公司厂房、设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六）固定资产”。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63,546.52	3,921,760.39	7,193,800.44
1至2年	24,650.00	447,344.57	
合计	5,088,196.52	4,369,104.96	7,193,800.44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核算的是公司采购业务应支付的材料款、厂房建设所需支付的工程款。

2、应付账款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原材料款	4,904,048.36	3,750,609.99	1,333,221.05
工程设备款	-	445,318.57	5,792,109.42
其他	184,148.16	173,176.40	68,469.97
合计	5,088,196.52	4,369,104.96	7,193,800.44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为应付的原材料款、工程设备款等。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非关联方	2,346,935.13	1 年内	46.13	原材料款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8,363.70	1 年内	26.50	原材料款
深圳市浩满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869.07	1 年内	5.13	原材料款
惠州市启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181.20	1 年内	2.97	原材料款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210.02	1 年内	1.71	原材料款
合计	-	4,194,559.12		82.44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沃珞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3,247.02	1 年内	34.41	原材料款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非关联方	964,366.60	1 年内	22.07	原材料款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432.32	1 年内	11.39	原材料款
阳新县富达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108.57	1-2 年	9.91	工程款
北京盛铭启展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876.60	1 年内	4.85	原材料款
合计		3,610,031.11		82.63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巨鹏	关联方	4,359,000.85	1 年内	60.59	设备款
阳新县富达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3,108.57	1 年内	19.92	工程款
田绍安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内	5.56	原材料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市黄埔区得森厨具厂	非关联方	291,164.21	1-2年	4.05	原材料款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312.82	1年内	2.34	原材料款
合计		6,651,586.45		92.46	

6、截至2017年6月30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三）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32,908.60	1,482,696.75	143,979.00
1至2年	3,287.00	113,344.00	-
合计	1,336,195.60	1,596,040.75	143,979.00

2、预收账款分类列示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款	1,336,195.60	1,596,040.75	143,979.00
合计	1,336,195.60	1,596,040.75	143,979.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预收货款。

3、截至2017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青岛阿香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56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三信和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733.00	1年以内	货款
吴俊	非关联方	118,500.00	1年以内	货款
福州市凡塔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950.00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至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5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27,243.00		

4、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阳新县兴国镇高中	非关联方	285,000.00	1年内及1-2年	货款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青岛领池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3,600.00	1年内	货款
拉格代尔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699.80	1年内	货款
南京超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394.00	1年内	货款
吴俊	非关联方	118,500.00	1年内	货款
合计		958,193.80		

其中，阳新县兴国镇高中1年内预收账款为195,000.00元，1-2年内预收账款为90,000.00元。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阳新县兴国镇高中	非关联方	9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45.00	1年内	货款
永和大王沧州加盟店	非关联方	11,672.00	1年内	货款
永和大王温岭高铁店	非关联方	11,672.00	1年内	货款
永和大王上海甘河路店	非关联方	11,672.00	1年内	货款
合计		141,061.00		

6、截至2017年6月30日，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448,248.44	3,342,854.76	3,297,745.76	493,357.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076.56	185,812.90	198,889.46	
合计	461,325.00	3,528,667.66	3,496,635.22	493,357.44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53,354.68	5,203,778.35	5,108,884.59	448,248.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3,957.65	530,881.09	13,076.56
合计	353,354.68	5,747,736.00	5,639,765.68	461,325.00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0,402.00	1,960,486.37	1,627,533.69	353,354.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787.79	50,787.79	
合计	20,402.00	2,011,274.16	1,678,321.48	353,354.68

公司职工薪酬当月计提，下月发放。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公司员工的工资、奖金、社保、工会经费等。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名称	2017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6,263.64	3,062,200.60	3,006,132.24	492,332.00
2. 职工福利		64,472.56	64,472.56	
3. 社会保险费	5,600.80	168,045.60	172,788.96	857.44
(1)医疗保险费	5,600.80	143,685.60	148,428.96	857.44
(2)工伤保险费		15,660.00	15,660.00	
(3)生育保险费		8,700.00	8,700.00	
4. 住房公积金	6,384.00	38,136.00	44,352.00	168.00
5. 工会经费		10,000.00	10,000.00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9.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48,248.44	3,342,854.76	3,297,745.76	493,357.44

(续)

项目名称	2016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3,354.68	4,654,783.71	4,571,874.75	436,263.64
2. 职工福利		100,909.92	100,909.92	
3. 社会保险费		328,279.04	322,678.24	5,600.80
(1)医疗保险费		282,519.79	276,918.99	5,600.80
(2)工伤保险费		29,900.10	29,900.10	
(3)生育保险费		15,859.15	15,859.15	
4. 住房公积金		119,805.68	113,421.68	6,384.00
5. 工会经费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名称	2016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9.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353,354.68	5,203,778.35	5,108,884.59	448,248.44

(续)

项目名称	2015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402.00	1,792,816.87	1,459,864.19	353,354.68
2. 职工福利		106,144.54	106,144.54	
3. 社会保险费		54,552.96	54,552.96	
(1)医疗保险费		43,013.92	43,013.92	
(2)工伤保险费		8,546.66	8,546.66	
(3)生育保险费		2,992.38	2,992.38	
4. 住房公积金		6,972.00	6,972.00	
5. 工会经费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9.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402.00	1,960,486.37	1,627,533.69	353,354.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名称	2017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 养老保险费	12,603.84	179,210.85	191,814.69	
2. 失业保险费	472.72	6,602.05	7,074.77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076.56	185,812.90	198,889.46	

(续)

项目名称	2016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 养老保险费		522,877.13	510,273.29	12,603.84
2. 失业保险费		21,080.52	20,607.80	472.72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43,957.65	530,881.09	13,076.56
----	--	------------	------------	-----------

(续)

项目名称	2015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 养老保险费	-	47,244.00	47,244.00	
2. 失业保险费	-	3,543.79	3,543.79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787.79	50,787.79	

(五)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税项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80,643.99	342,833.32	-820.00
企业所得税	654,969.40		
个人所得税	7,696.00	7,792.66	10,009.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44.69	16,905.74	
教育费附加	22,229.82	8,412.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38.66	4,927.47	
城镇土地使用税	58,514.00	58,514.00	58,514.00
房产税	50,908.56	50,908.56	
印花税	1,758.50	1,339.70	
合计	1,627,503.62	491,633.89	67,703.53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公司税金报告期末均已缴纳。不存在拖欠税款情形。

(六) 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8,200.00	88,200.00
合计	88,200.00	88,200.00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49,095.86	1,463,231.96	18,728,384.37
1至2年	101,300.00		2,000,000.00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1,050,395.86	1,463,231.96	20,728,384.3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主要为向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自然人的借款。其中，截至2017年6月30日，向实际控制人洪景波借款金额为101,3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向实际控制人洪景波借款金额为432,886.96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向实际控制人洪景波借款金额为18,696,525.96元。

2、其他应付款性质列示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	925,300.00	1,224,886.96	18,696,525.96
其他往来		238,345.00	2,018,942.00
质保金	50,000.00		
个税社保及其他	75,095.86		12,916.41
合计	1,050,395.86	1,463,231.96	20,728,384.37

3、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金额	账期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刘华玲	776,000.00	1年内	往来款	73.88
洪景波	101,300.00	1-2年	往来款	9.64
广州奥畅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内	往来款	4.76
刘华兰	48,000.00	1年内	质保金	4.57
曹梦林	2,695.54	1年内	个税社保	0.26
合计	977,995.54			93.11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6月30日			
	金额	账期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刘华玲	792,000.00	1年内	往来款	54.13
洪景波	432,886.96	1年内	往来款	29.58
杨文兵	108,580.00	1年内	往来款	7.42
高代超	100,000.00	1年内	往来款	6.83
舒全和	24,720.00	1年内	往来款	1.69

合计	1,458,186.96			99.65
----	--------------	--	--	-------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账期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洪景波	18,696,525.96	1 年内	往来款	90.20
佛山市双连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 年内	往来款	9.65
郭芳华	9,086.50	1 年内	往来款	0.04
周廷武	2,858.00	1 年内	往来款	0.01
柯友汉	1,087.00	1 年内	往来款	0.01
合计	20,709,557.46			99.91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

各报告期末，实收资本情况变动如下：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洪景波	28,530,000			28,530,000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3,180,000			13,180,000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0,000			2,270,000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70,000			1,470,000
合计	45,450,000			45,450,000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洪景波		28,530,000		28,530,000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3,180,000		13,180,000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0,000		2,270,000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8,530,000		28,530,000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70,000			1,470,000
合计	30,000,000	43,980,000	28,530,000	45,450,000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	------------	------	------	------------

洪景波	6,000,000		6,000,000	
刘华兰	3,800,000		3,800,000	
刘华玲	200,000		200,000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8,530,000		28,530,000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70,000		1,470,000
合计	1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45,450,000 万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七)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相关内容。

(二) 资本公积

各报告期末,资本公积情况变动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9,564,615.46	19,564,615.46	4,014,615.4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9,564,615.46	19,564,615.46	4,014,615.46
合计	19,564,615.46	19,564,615.46	4,014,615.46

2015年12月31日股本溢价余额由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产生;2016年12月31日股本溢价的增加由上海领先增资本公司产生,过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七)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相关内容。

(三)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8,095.81	78,095.81	
合计	78,095.81	78,095.81	

(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796.45	1,191,934.14	6,773,152.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4,796.45	1,191,934.14	6,773,152.07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87,716.60	780,958.12	-2,143,381.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095.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3,437,836.4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82,513.05	94,796.45	1,191,934.14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方往来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关联自然人情况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洪景波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刘华兰	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妻
3	刘华玲	公司高管，系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妻妹，公司董事、高管赖卫东之妻
4	赖卫东	公司董事、高管，实际控制人洪景波妻妹刘华玲之丈夫
5	洪苑华	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兄弟
6	洪志芳	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姐妹
7	赵才松	公司高管
8	黄鑫	实际控制人洪景波之妹夫
9	陈政	公司董事、高管
10	康云华	公司董事
11	张大朋	公司董事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2	陈新寿	公司监事会主席
13	柯珊珊	公司监事
14	冯依曼	公司监事

2、关联法人情况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原股东、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914403007388213580
2	黄石市火头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91420200316542658L
3	上海巷秦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9131011609353369XB
4	阳新金龙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9142022231642562X2
5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914403003498951269
6	深圳市佳益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914403003498949324
7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持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91310000751460294M
8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110105769901019T
9	味千拉面饮食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4403007525018019
10	杭州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30100754430058B
11	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20100756891384B
12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500107774899582C
13	大连味千餐饮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2102027443636990
14	沈阳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210103667175183M
15	天津领先餐饮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120222675971323B
16	深圳和时利投资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440300670031922T
17	上海领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10104078183775F
18	上海领仙贸易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10117672651877C
19	东莞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441900675170198U
20	武汉领驰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420112594548283Y
21	青岛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70214MA3CBDUQ28
22	味千食品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510100669673637W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3	味千食品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120222675950311D
24	领驰食品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10000660750907X
25	上海领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913100000900110363
26	香港味千集团有限公司	与股东在同一控制下	

(二) 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①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743,981.64	1,063,920.55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无形资产			23,717.91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09,207.39

2017年1-6月,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情形。

2015年、2016年度发生的关联采购,系公司厂房建设完毕后,将深圳巨鹏的生产设备、办公软件、原材料、库存商品等资产转移至湖北巨鹏。

②交易必要性与价格公允性分析

将原深圳巨鹏生产设备、原材料等资源整体转移至湖北巨鹏,是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同时可避免同业竞争问题,因此该关联采购是必要的。

上述交易属同一控制下资产交换,转移时按账面价值计价,不存在折价、溢价交易的情况,交易价格公允。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①交易情况

味千(中国)2016年12月成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销售明细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	2017年1-6月	2016年
-----	-----	-----------	-------

	易内容		关联交易部分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年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销售	3,639,796.98	193,867.52	2,530,299.15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214,140.09	304,487.18	3,230,549.23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096,839.83	109,230.77	1,706,314.10
味千拉面饮食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	1,946,377.78		1,059,620.51
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682,911.11	87,179.49	668,987.18
杭州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332,320.51	93,322.22	668,138.89
沈阳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566,052.99		940,454.70
山东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183,388.89	236,431.62	1,271,508.55
上海领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298,053.42	8,717.95	8,717.95
上海领仙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152,162.39	18,504.27	2,004,914.53
天津领先餐饮有限公司	销售	32,702.14	12,393.16	54,219.66
味千食品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销售	26,547.01		584,615.38
味千食品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销售	20,854.70		29,230.77
东莞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	18,136.75	1,752.14	366,376.07
香港味千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11,965.81		28,034.19
大连味千餐饮有限公司	销售	123,249.57	99,358.97	123,304.27
武汉领驰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3,282.05		59,461.54
上海领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		13,831.20
领驰食品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15,213.68		290,256.41
青岛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	278,000		6,683.76
合计		13,641,995.70	1,165,245.30	15,645,518.04

上述公司均为味千(中国)旗下公司。

②交易必要性与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销售主要系与味千(中国)集团发生。在公司发展早期,来自味千(中国)的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约80%,为公司的发展壮大做出了巨大贡献,公司也与味千(中国)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无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参照依据。根据公司销售管理制度,公司销售按照成本加成原则进行定价。公司根据产品耗用的原材料、人工费、水电费、销售费用,以及应分摊的折旧摊销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计算产品总成本,再按照成本加成原则形成对外报价金额。

由于味千（中国）长期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入股本公司，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自此公司与味千（中国）形成关联关系。味千（中国）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后，双方继续保持良好合作，合同主要条款亦未因关联关系的形成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对味千（中国）之间的关联销售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且销售产品的定价方式合理。公司与味千（中国）之间的关联交易系真实、公允的。

2、关联担保情况

（1）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洪景波	600 万元	2014-3-9	2015-9-2	是

上述事项发生时，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未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随着公司治理体系的逐渐完善，公司规范了关联担保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担保事项。

3、关联方资金往来

（1）往来情况

①2017 年 1-6 月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收回	拆出/偿还	期末余额
洪景波	432,886.96	-	331,586.96	101,300.00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987,051.15	600,000.00	600,000.00	-2,987,051.15
刘华玲	792,000.00	-	16,000.00	776,000.00
合计	-1,762,164.19	600,000.00	947,586.96	-2,109,751.15

注：余额为负数表示净拆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净拆出 -2,987,051.15 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已归还上述款项。

②2016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收回	拆出/偿还	期末余额
洪景波	18,696,525.96	2,000,000.00	20,263,639.00	432,886.96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收回	拆出/偿还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	7,500,000.00	10,487,051.15	-2,987,051.15
刘华玲	-	800,000.00	8,000.00	792,000.00
合计	18,696,525.96	10,300,000.00	30,758,690.15	-1,762,164.19

注：余额为负数表示净拆出。

③2015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收回	拆出/偿还	期末余额
洪景波	-321,888.07	40,500,000.00	21,481,585.97	18,696,525.96
赵才松	580,000.00	-	580,000.00	-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	-
合计	-3,241,888.07	44,000,000.00	22,061,585.97	18,696,525.96

注：余额为负数表示净拆出。

(2) 交易必要性与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拆借活动主要是与洪景波及其控制的深圳巨鹏之间进行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建设期与投产初期，需要大量的资金，导致向洪景波拆借金额较大。随着公司 2015、2016 年两次增资完成，公司资金拆借量明显降低，随着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预期以后发生向关联方的资金拆借行为会减少。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不规范，随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资金拆借行为得到有效管控。实际控制人洪景波承诺，挂牌后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不占用公司资源。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

项目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重庆味千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3,184,298.50	1,265,450.00	933,160.00
应收账款	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465,682.90	1,769,950.00	294,825.00
应收账款	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435,095.10	966,347.50	918,880.00
应收账款	味千拉面饮食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349,695.00	573,750.00	1,281,949.00
应收账款	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36,706.00	746,680.00	
应收账款	杭州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853,710.00	901,715.00	385,167.00
应收账款	沈阳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786,679.00	650,000.00	344,801.00
应收账款	山东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36,540.00	944,888.00	490.00
应收账款	上海领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29,190.00	10,200.00	

项目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上海领仙贸易有限公司	175,430.00	2,600.00	
应收账款	天津领先餐饮有限公司	132,000.00	122,500.00	135,000.00
应收账款	味千食品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31,060.00		
应收账款	味千食品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24,400.00		
应收账款	东莞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21,220.00	1,480.00	
应收账款	香港味千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32,800.00	
应收账款	大连味千餐饮有限公司	7,631.00	120,250.00	136,750.00
应收账款	武汉领驰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3,840.00		
应收账款	上海领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	2,782.50	1,8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987,051.15	2,987,051.15	
其他应收款	洪苑华		71,640.00	
其他应收款	黄鑫			8,000.00
其他应收款	洪志芳		2,000.00	
预收账款	青岛领驰食品有限公司		273,600.00	
预收账款	南京味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6,045.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巨鹏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4,359,000.85
其他应付款	洪景波	101,300.00	432,886.96	18,696,525.96
其他应付款	刘华兰	48,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华玲	776,000.00	792,000.00	
应付股利	深圳市德仁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8,200.00	88,200.00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没有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相关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商讨后确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具体规定了处理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及审议程序,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采取必要措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进行保护。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如下:

(1)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应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 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A.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构成关联交易,召集人应及时事先通知该关联股东,关联股东亦应及时事先通知召集人。

B.在股东大会召开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C.关联股东对召集人的决定有异议,有权向有关证券主管部门反映,也可就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是否享有表决权事宜提请人民法院裁决,但在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作出最终有效裁定之前,该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D.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讨论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及事宜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3) 董事会在审议本案所述关联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自行回避,董事会也有权通知其回避,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应予回避的关联董事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董事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董事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相关机制执行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决策程序、表决回避以及档案记录方面没有规范运行,公司的关联交易经执行董事审批即可执行;关联交易价格主要参考同期市场价格,关联交易价格较为公允。

成立股份公司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回避制度、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更加规范的反应、披露关联交

易。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四) 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公司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业务经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其他关联方企业之间的交易内容大多数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且交易定价的依据为现行市场价格，与市场交易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严格规定。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承诺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交易，将遵守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销售均属于正常商业行为，该关联交易内容真实、合理，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和资产完整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制定了符合自身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日常的会计核算、原始凭证的记录，加强对公司资产的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保证资金的安全和合理使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有出纳1名、会计4名、财务负责人1名，合计财务相关员工6名。公司财务岗位设置基

本合理，会计人员具备了专业素质。会计人员和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公司的财务人员基本能够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2017年6月30日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详情如下：

1、股利分配

公司于2017年9月1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议案，宣告发放现金股利2,800,000.00元（含税），折合每股0.0616元（含税）。

(二) 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及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及两年一期以来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为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公司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所涉及的公司审计审定后资产负债表列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2015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华夏金信评报（2015）第262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资产价值为6,806.81万元、负债价值为3,276.49万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3,530.32万元，评估增值128.86万元，增值率3.79%。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值额 (万元)	增值率 (%)
	A	B	C=B-A	D=C/A×100

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值额 (万元)	增值率 (%)
流动资产	634.77	641.60	6.82	1.08
非流动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18.85	5,031.69	12.84	0.26
无形资产	1,010.78	1,119.97	109.19	10.8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	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4	12.54		
资产总计	6,677.95	6,806.81	128.86	1.93
流动负债	3,276.49	3,276.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276.49	3,276.49		
净资产	3,401.46	3,530.32	128.86	3.7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会决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且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股东会或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二)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股利分配详情如下:

2016年11月,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议案,宣告发放现金股利1,800,000.00元,折合每股0.06元(含税)。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若公司获准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与前述政策保持一致。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子公司包括上海巨鹏,该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信息”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子公司情况”。

(二) 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总资产	906,293.23	-	-
净资产	730,098.94	-	-
营业收入	737,534.35	-	-
净利润	130,098.94	-	-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 行业竞争风险

国内商用厨房设备正处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商用厨房设备制造行业在国外有近百年的发展历史，产品品质和技术水平比较高，而国内企业多集中于中低端市场，大多数企业规模小，高端品牌较少。随着行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若服务模式、技术特点被借鉴、复制，可能导致企业失去技术优势。

(二) 市场波动风险

商用厨房设备的市场竞争体现在品牌、质量、研发、渠道、安全、节能环保等多个环节。由于商用厨房设备与消费者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其发展前景广阔，消费潜力巨大，利润水平较高。随着我国商用厨房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餐饮行业的快速发展，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资金优势和销售网络优势，开始逐步进入商用厨房设备领域；同时，国外同行业跨国企业也以其品牌、技术优势涉足中国市场，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尽管公司产品立足中高端市场，具备明显的品牌、渠道、研发优势，但仍然面临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三)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成本的上升等因素对企业经营管理和成本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商用厨房设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板材、钢型材、铁板等金属产品以及电子元器件如电机、加热管、电路版等，其中的不锈钢板材、钢型材类原材料价格震荡较频繁，可能造成企业生产成本的波动。若上述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大幅上涨，会对企业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行情，另一方面将加强管理、减少浪费，降低单位产品的原材料用量，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四)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个行业里面能否持续发展，往往与公司所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有着密切的关系。公司作为—个智能厨房设备定制服务提供商，产品主要是自主研发，因此公司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大。虽然公司在人才方面制定了诸多措施，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对高端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增加。在未来的行业竞争中，

如果公司在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吸纳人才等方面落后于行业中的其他公司，可能会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对公司后期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将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 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公司从味千（中国）取得的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66.44%、68.98%、77.79%。味千（中国）为行业知名企业，在餐饮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公司与其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若公司与其之间的稳定合作发生变动，或其经营、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与味千（中国）继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其他优质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从味千（中国）取得的收入呈明显下降趋势，公司将继续积极开拓新客户，降低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六)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6,119,940.14元、9,487,896.46元、4,673,036.03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31%、11.76%、6.61%。应收账款余额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订单不断增加、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准备，若下游客户还款能力下降，仍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与客户保持更密切互动，加强客户信用管理，积极应对潜在的风险。

(七) 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0,497,802.33元、9,031,271.07元、4,298,501.12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92%、11.20%、6.08%。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库存原材料、产成品和外购商品也在不断增加。由于公司产品为厨房定制化设备，具有一定的专属性。公司账面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出现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但公司仍存在存货跌价贬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存货管理水平，降低安全库存量，对出现减值迹象的存货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减值准备。

(八)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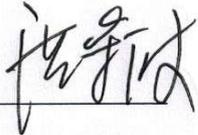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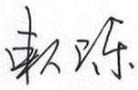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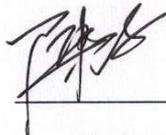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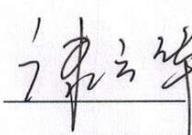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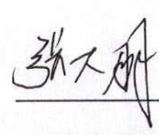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景波直接持有公司 2,853.00 万股股份，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77%，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此外，洪景波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如果控制不当，公司则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第五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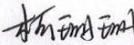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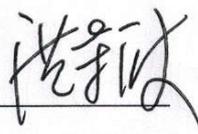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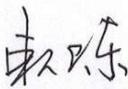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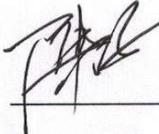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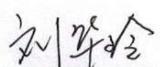
董事：

				
洪景波	赖卫东	陈政	康云华	张大朋

监事：

		
陈新寿	柯珊珊	冯依曼

高级管理人员：

			
洪景波	赖卫东	陈政	刘华玲

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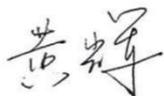
2017年12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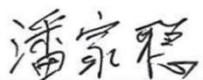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黄辉



潘家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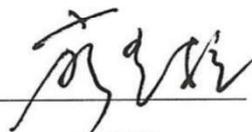
周晏

项目负责人:



黄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廖圣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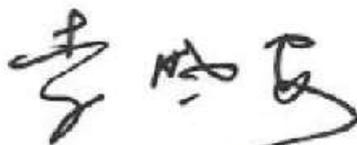


授权书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晓安董事长授权公司副总裁廖圣柱先生(身份证号 3401221972121067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或做市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报的文件,向中国证监会上报的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的文件,以及与企业签署的推荐挂牌、做市、持续督导、定向发行、并购等股转业务的业务合同。授权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未经授权人书面同意,被授权人不得将本授权委托书中载明的授权事项再转授权给第三人行使。

法定代表人: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3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经办律师：

翟作栋

纪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敏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唐文彬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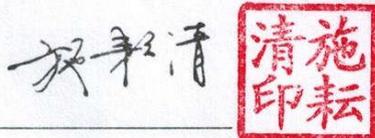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湖北巨鹏厨房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项目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5]262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



第六节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核准文件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